

福建省政府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货物类)

项目名称：漳州市消防救援支队科普教育基地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FJXF[CS]2026038

采购人：漳州市消防救援支队

代理机构：福建信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2026 年 09 月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漳州市消防救援支队 已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经相应程序确定采用 竞争性磋商 方式组织 漳州市消防救援支队科普教育基地设备采购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现欢迎国内合格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本项目由采购人委托 福建信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展竞争性磋商活动。

1. 项目名称：漳州市消防救援支队科普教育基地设备采购项目

2. 项目编号：FJXF[CS]2026038

3. 采购内容及要求：

采购包 1：

采购包预算金额：716466.00 元

采购包最高限价：716466.00 元

采购包保证金金额：14000.00 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 (元)	计量 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允许进 口产品
1	漳州市消防救援支队科普教育 基地设备采购项目	1.00	716466.00	项	工业	否

采购标的一览表：

品目 号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单价最高 限价	单项总价	是否为核心 产品	所属行业
1-1	室内全彩屏	9.32	m²	6876.50	64089	是	工业
1-2	电源	31	个	92	2852	否	工业
1-3	接收卡	13	张	120	1560	否	工业
1-4	钢结构	9.71	m²	380	3690	否	工业
1-5	LED 处理器	1	台	5250	5250	否	工业
1-6	发布盒	1	台	1500	1500	否	工业
1-7	音响	2	台	1200	2400	否	工业
1-8	功率放大器	1	台	2800	2800	否	工业
1-9	显示屏	1	台	4800	4800	否	工业
1-10	互动系统	1	项	8500	8500	否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1-11	投影仪	3	台	17200	51600	否	工业
1-12	投影支架	3	个	400	1200	否	工业

1-13	多媒体融合软件	3	通道	2100	6300	否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1-14	控制主机	1	台	7300	7300	否	工业
1-15	功放	1	台	2400	2400	否	工业
1-16	音响	4	个	600	2400	否	工业
1-17	烟雾机	2	台	2500	5000	否	工业
1-18	火焰机	2	台	2500	5000	否	工业
1-19	互动系统	1	套	6800	6800	否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1-20	定制触摸屏	1	套	3500	3500	否	工业
1-21	数字内容	1	套	35600	35600	否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1-22	平板	1	台	2500	2500	否	工业
1-23	AR 扫描识别软件	1	套	20000	20000	否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1-24	消防实物展示	1	套	12800	12800	否	工业
1-25	互动知识系统软件	2	套	8000	16000	否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1-26	显示机	1	台	3720	3720	否	工业
1-27	消防标志学习系统	1	套	13200	13200	否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1-28	火灾成因实验舱	4	台	4420	17680	否	工业
1-29	粉尘爆炸模拟	1	台	14500	14500	否	工业
1-30	燃气爆炸模拟	1	台	14500	14500	否	工业
1-31	建筑场景剖面图板	1	套	3200	3200	否	工业
1-32	集成中央控制器模块	1	套	3800	3800	否	工业
1-33	联动演示控制主机改造	1	套	4800	4800	否	工业
1-34	定制触摸屏	1	套	4600	4600	否	工业
1-35	3D 数字内容	1	项	8000	8000	否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1-36	控制程序	1	套	11000	11000	否	工业
1-37	数字内容	1	项	8000	8000	否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1-38	控制程序	1	项	13500	13500	否	工业
1-39	传感器	1	套	2600	2600	否	工业
1-40	客厅隐患道具及隐患点	1	套	4300	4300	否	工业
1-41	卧室隐患道具及隐患点	1	套	3900	3900	否	工业
1-42	造景装饰	1	套	6900	6900	否	工业
1-43	显示机	1	台	3720	3720	否	工业
1-44	隐患查找软件	1	项	12600	12600	否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1-45	显示机	1	台	3680	3680	否	工业
1-46	智能灭火器	4	个	660	2640	否	工业
1-47	灭火钣金台	1	台	2500	2500	否	工业
1-48	主机	1	台	3000	3000	否	工业
1-49	互动软件	1	项	13600	13600	否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1-50	互动内容	1	套	7200	7200	否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1-51	显示触控一体机	1	台	12750	12750	否	工业
1-52	体感器	1	个	2600	2600	否	工业
1-53	数字内容	1	项	48000	48000	否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1-54	触摸一体机	1	台	5000	5000	否	工业
1-55	综合模块	1	项	17300	17300	否	工业
1-56	监控系统	1	套	1200	1200	否	工业
1-57	监控显示器	1	台	3680	3680	否	工业

1-58	平板	1	台	2500	2500	否	工业
1-59	逃生物品控制程序	1	项	11600	11600	否	工业
1-60	总控系统	1	项	7000	7000	否	工业
1-61	视频素材及内容	1	项	5500	5500	否	工业
1-62	实操实物器材	1	套	14800	14800	否	工业
1-63	119 模拟报警终端	1	台	5000	5000	否	工业
1-64	拟电话改装	1	套	1000	1000	否	工业
1-65	119 模拟报警系统	1	套	7000	7000	否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1-66	显示一体机	1	台	5000	5000	否	工业
1-67	抢答器	3	台	2000	6000	否	工业
1-68	消防知识抢答软件	1	项	17500	17500	否	工业
1-69	福吉娃娃机	1	套	6000	6000	否	工业
1-70	显示屏	1	台	5000	5000	否	工业
1-71	数字内容	1	套	8000	8000	否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1-72	机柜	1	台	6650	6650	否	工业
1-73	监控显示器	1	套	850	850	否	工业
1-74	硬盘录像机	1	套	1200	1200	否	工业
1-75	硬盘	1	个	2480	2480	否	工业
1-76	POE 交换机	1	台	1875	1875	否	工业
1-77	综合费用	1	项	25000	25000	否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1-78	触控一体机	5	台	4600	23000	否	工业

(1) 报价要求:

序号	报价内容	计量单位	报价单位	最高限价	价款形式	报价说明
1	漳州市消防救援支队科普教育基地设备采购项目	项	元	716466.00	总价	无

(2) 报价明细要求:

序号	报价明细内容	报价要求	计量单位	报价单位	最高限价	价款形式	报价说明
1	漳州市消防救援支队科普教育基地设备采购项目	不得超过最高限价	项	元	716466.00	总价	无

4.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进口产品：不适用

节能产品：按照《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加强政府绿色采购工作的通知》（闽财规〔2024〕3号）等规定执行。

环境标志产品：按照《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加强政府绿色采购工作的通知》（闽财规〔2024〕3号）等规定执行。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采购包 1：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5. 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5.1 法定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5.2 特定条件：

采购包 1：无

5.3 是否接受联合体形式的响应磋商：

采购包 1：不接受

※根据上述资格要求，供应商响应文件中应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相关规定和资料要求，详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和磋商文件第五章。

6. 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期限：2026年09月08日至2026年09月14日，上午9：00至11：30时，下午15:00至18:00时（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7. 地点：福建省漳州市龙文区湖滨路17号碧湖印象7幢1402室

8. 采购文件售价：0元。

方式：现场获取或邮件获取。在磋商公告规定的时间内，潜在供应商可向福建信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购买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

9. 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2026年09月18日上午09点00分（北京时间）。供应商应在此之前将密封的首次响应文件送达福建省漳州市龙文区湖滨路17号碧湖印象7幢1402室，逾期送达的或不符合规定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10. 竞争性磋商公告期限：发布公告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11. 采购人：漳州市消防救援支队

地址：福建省漳州市龙文区水仙大街 119 号

邮编：363000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0596-2175557

12. 代理机构：福建信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福建省漳州市龙文区湖滨路 17 号碧湖印象 7 幢 1402 室

邮编：363000

联系人：李雅冰、郑婉茹、黄颖华

联系电话：0596-2863071

邮箱：zfcgxf@126.com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第1节 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表1）

一、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1

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是对竞争性磋商须知的补充和细化，二者如有矛盾，以前附表中的要求和规定为准

项号	条款号	编列内容		
1	3.2.1	供应商的资格要求：见磋商文件第一章“采购公告/采购邀请书”		
		(1) 资格证明文件资料要求：		
		采购包 1：		
		序号	资格审查 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磋商响应 声明	详见声明函
		2	单位负责 人授权书	①供应商（自然人除外）：若供应商代表为单位授权的委托代理人，应提供本授权书；若供应商代表为单位负责人，应在此项下提交其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可不提供本授权书。②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可不填写本授权书。
		3	营业执照 等证明文 件	①供应商为企业的，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供应商为事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供应商为社会团体的，提供有效的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供应商为合伙企业、个体工商户的，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供应商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材料复印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件复印件；其他供应商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提供有效的相应具体证照复印件。
		4	提供财务 状况报告 （财务报 告、或资 信证明）	①供应商提供的财务报告复印件（成立年限按照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推算）应符合下列规定：a. 成立年限满1年及以上的供应商，提供经审计的2025年度的年度财务报告。b. 成立年限满半年但不足1年的供应商，提供该半年度中任一季度的季度财务报告或该半年度的半年度财务报告。c. 无法按照以上a、b项规定提供财务报告复印件的供应商（包括但不限于：成立年限满1年及以上的供应商、成立年限满半年但不足1年的供应商、成立年限不足半年的供应商），应选择提供资信证明。 注：若供应商提供资信证明的，所提供的资信证明须为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且在有效期内，个别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中，有注明“涂改复印无效或无法律效力”说明的，纸质响应文件正本中应提供完整的资信证明原件。
		5	依法缴纳 税收证明	①供应商提供的税收缴纳凭据复印件应符合下列规定： a.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不含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当月）已

			材料	依法缴纳税收的供应商，提供缴交费款所属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不含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当月）中任一月份的税收缴纳凭据复印件。 b.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的供应商，视同满足本项资格条件要求。 c. 若为依法免税范围的供应商，提供依法免税证明材料的，视同满足本项资格条件要求。
		6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	①供应商提供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凭据复印件应符合下列规定： a.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不含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当月）已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提供缴交费款所属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不含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当月）中任一月份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凭据复印件。 b.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的供应商，视同满足本项资格条件要求。 c. 若为依法不需要缴纳或暂缓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提供依法不需要缴纳或暂缓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的，视同满足本项资格条件要求。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规定，职工应当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由用人单位单独或用人单位和员工共同按照国家规定予以缴纳。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生育保险和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合并实施的意见》（国办发〔2019〕10号）文件精神，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和生育保险已合并实施，所以供应商提供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至少须包含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基本医疗保险的凭证，否则按无效处理。
		7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若有)	①采购文件未要求供应商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专项证明材料”的，供应商应提供本声明函。②采购文件要求供应商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专项证明材料”的，供应商可不提供本声明函。
		8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	①重大违法记录：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件的规定，“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

			违法记录的声明	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9	中小企业声明函 (以资格条件落实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时适用)	①供应商应认真对照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规定的划分标准，并按照国统字[2017]213 号《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规定准确划分企业类型。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采购标的一览表。②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可不填写本声明函，根据其提供的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进行认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③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可不填写本声明函，根据其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进行认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④以联合体形式落实中小企业预留份额时，还需提供《联合体协议》。⑤以合同分包形式落实中小企业预留份额时，还需提供《分包意向协议》。
		10	信用记录查询结果	①信用记录查询的截止时点：信用记录查询的截止时点为本项目提交响应文件截止当日。②信用记录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③信用记录的查询：由磋商小组通过上述网站查询并打印供应商的信用记录。④经查询，供应商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响应截止时间）前三年内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重大违法记录且相关信用惩戒期限未届满的，其资格审查不合格。
		11	联合体协议（若有）	①采购文件接受联合体报价且供应商为联合体的，供应商应提供本协议；否则无须提供。②本协议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应按照采购文件第五章载明的格式提供“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2）特定资格条件： 采购包 1：无 （3）磋商保证金 ※备注说明 ①供应商应根据自身实际情况提供上述资格要求的证明材料，格式可参考磋商文件第五章提供。			

		②供应商提供的相应证明材料复印件均应符合：内容完整、清晰、整洁，并由供应商加盖其单位公章。。
2	3.2.2	是否接受联合体形式的响应磋商：采购包 1：不接受
3	6.3	是否组织现场考察或召开磋商前答疑会：采购包 1：不组织
4	9.1	响应文件有效期：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起 90 个日历日。
5	10.3.1	①磋商保证金以支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须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作为响应文件组成部分。以支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形式提交磋商保证金的，供应商须携带原件（如为电子保函可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至开标现场提交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否则视为未提交磋商保证金。供应商以金融机构或者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形式提交磋商保证金（以下简称“投标保函”）的，供应商缴纳的保函手续费应当从供应商企业基本账户以电汇或银行转账的形式转出到商业银行等保函开立人公司账户，并在电汇或银行转账单上注明项目名称。保函手续费的电汇或银行转账单，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否则视为其未按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 ②磋商保证金缴交截止时间与响应截止时间一致。 ③磋商保证金退还的要求：采用以支票、本票、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形式提交磋商保证金的，代理机构按照法定期限退还原件。
6	11.1	响应文件的份数 （1）纸质响应文件 ①响应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3 份。正副本必须胶装装订成册（为永久性、无破坏不可拆卸）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公章须盖于供应商名称处）。 ②可读介质（光盘或 U 盘）1 份：供应商应将完整加盖其单位盖章的响应文件（PDF 格式）扫描至该可读介质中另存 1 份。
7	14.4	磋商过程中可能发生实质性变动的内容：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第四章 合同内容。
8	14.9	评审的标准和方法：具体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专项附件“评审的标准和方法”。
9		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和需要，需要加以详细规定的其他磋商程序规定、要求等内容：无。
10	22.2	信息公告指定媒体（以下简称：“指定媒体”）：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11	23.1	本项目监督管理部门：漳州市消防救援支队监督部门
12	26	根据采购项目特点或政策需要补充的其他新增内容： （1）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①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参照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文和计价格（2002）1980 号文规定标准的 80%计取，即按成交金额为计算基数，（100 万以内部分×1.5%）×80%计取（低于 3000 元按 3000 元计取），由成交供应商支付。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以转账或其他方式一次性向代理机构缴清，供应商应将采购代理服务费考虑在报价中。

	开户名称：福建信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漳州分公司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龙文支行 银行账号：161090100100394222 (2)其他： 1) 供应商必须对其响应文件中提供各种资料、说明的真实性负责。在评审过程中，如有发现供应商有为谋取成交而提供虚假资料欺骗采购人和磋商小组的行为，将取消其成交资格，并将此情形上报相关监管部门。若在成交后和执行合同过程中发现其提供虚假资料的将取消其成交资格，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还必须进行赔偿并负相关责任。评审过程中无论是否有对原件进行核实，供应商都必须对其提供各种资料、说明的真实性负责。 2) 供应商须保障采购人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与采购人无关，供应商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所有责任与一切费用。如采购人因此而遭致损失的，供应商应赔偿该损失。 3) 信用记录查询及使用： 3.1、信用记录查询渠道及截止时点：磋商小组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截止后，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供应商的信用记录。3.2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磋商小组将记录、打印各供应商的信用信息查询结果，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3.3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依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对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其在资格性检查中将不合格。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4.1 接收质疑函原件的方式：现场方式；4.2 接收质疑函的联系部门：办公室；4.3 接收质疑函的联系电话：0596-2863071；4.4 接收质疑函的通讯地址：福建省漳州市龙文区湖滨路17号碧湖印象7幢1402室。 供应商针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资格证明文件“财务状况报告”若选择提供资信证明复印件的，无需提供其开户（基本存款账户）许可证复印件，若此项规定与竞争性磋商文件其他部分有矛盾的，以此项规定为准。 经磋商小组评审，在提交的响应文件全部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供应商不少于三家的前提下，按各合格供应商的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三名成交候选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规定，职工应当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由用人单位单独或用人单位和员工共同按照国家规定予以缴纳。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生育保险和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合并实施的意见》（国办发〔2019〕10号）文件精神，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和生育保险已合并实施，所以供应商提供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至少须包含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基本医疗保险的凭证。如基本医疗保险和生育保险合并需提供相关材料证明，否则按无效响应处理。 4) 响应文件必须满足或优于磋商文件规定的各项商务、技术及服务。采用二轮竞争性磋商，供应商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时所填的报价为第一轮报价，供应商代表应当在规定的谈判地点等待进行第二轮报价，磋商小组全体成员集中与各个有效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根据磋商小组的要求和安排配合相应磋商工作直至结束。第二轮报价即为最后报价，供应商应充分考虑首轮报价、第二轮报价，磋商时以首轮报价为基础进行磋商，第二轮报价不得高于首轮报价。【注：供应商须在磋商前提前做好报价的准备工作。】 5) 参加磋商活动的供应商代表应当在规定的磋商地点等待，并根据磋商小组的要求和安排配合相应磋商工作直至结束。提交最后报价程序结束前，如果在场的合格供应商委派的“供应商代表”不是其响应文件中约定的供应商（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的单位负责人或由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或者供应商代表无故中途退场或者自身通讯中断无法联系或者其他原因离场等造成不能按照磋商小组要求参加磋商的，<u>均视为该供应商自动放弃相应权利并完全认可磋商小组在磋商活动中公布的各项数据、意见和结论，且该供应商将被退出本项目磋商，其提交的响应文件和报价将被否决。</u>供应商的上述行为后果由
--	---

		供应商自行承担且不影响磋商小组依法开展后续相应竞争性磋商活动。
13	18.1	合同签订时限：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内。

专项附件： 评审的标准和方法

一、磋商小组

1.1 采购人根据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磋商小组。

1.2 磋商小组成员组成：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两部分共 5 人组成，其中由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专家库产生的评审专家 4 人，由采购人派出的采购人代表 1 人。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评审专家中应当包含 1 名法律专家。

1.3 磋商小组负责具体磋商和评审事务，并按照下列原则依法独立履行有关职责：

1.3.1 评审应保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各方当事人合法权益，提高采购效益，保证项目质量。

1.3.2 评审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严谨和择优原则。

1.3.3 评审的依据是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磋商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审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

1.3.4 磋商小组应按照磋商文件规定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或根据采购人的授权确定成交人。

1.3.5 评审应遵守下列评审纪律：

①评审情况不得私自外泄，有关信息由采购人或其委托的代理机构统一对外发布。

②对采购人或供应商提供的要求保密的资料，不得摘记翻印和外传。

③不得收受供应商或有关人员的任何礼物，不得串联鼓动其他人袒护某供应商。若与供应商存在利害关系，则应主动声明并回避。

④全体磋商小组成员应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进行评审，一切认定事项应查有实据且不得弄虚作假。

⑤评审中应充分发扬民主，推荐成交人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确定成交人后要服从评审报告。

※对违反评审纪律的评委，将取消其评委资格，对评审工作造成严重损失者将予以通报批评乃至追究法律责任。

二、磋商程序

2.1 磋商程序按照磋商文件第二章第 2 节“竞争性磋商须知”第 14 条“磋商程序以及评审标准和方法”的相关条款规定执行。

2.2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属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财政部门颁布的规范性文件允许的两家供应商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情形，则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两家。

无

2.3 只有资格审查和实质性响应审查均合格且按规定提交最后报价的合格供应商才能参加综合评分。

三、综合评分的标准和方法

3.1 磋商小组将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合格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如果磋商项目有多个采购包，则按相应采购包分别进行，具体综合评分的标准和方法如下：

3.3.1 磋商小组将对相应采购包提交最后报价的合格供应商从技术、商务及报价部分分别进行评议并评分，并汇总出技术、商务及报价部分的综合得分。各采购包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将被推荐为第一成交候

选供应商，综合得分第二高的供应商将被推荐为第二成交候选供应商，综合得分第三高的供应商将被推荐为第三成交候选供应商（属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财政部门颁布的规范性文件允许的两家供应商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情形，则不推荐第三成交候选供应商）。如果出现相同的综合得分，则最后报价低的供应商排序在前优先推荐；如果最后报价仍相同，则技术部分得分高的供应商优先排序在前推荐。

3.3.2 具体评审标准和方法：

（1）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综合评审总得分从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人供应商，其中评审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

（2）每个供应商的评审总得分 $FA = F1 \times A1 + F2 \times A2 + F3 \times A3$ ，其中：F1 指价格项评审因素得分、F2 指技术项评审因素得分、F3 指商务项评审因素得分，A1 指价格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2 指技术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3 指商务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 $A1 + A2 + A3 = 1$ 、 $F1 \times A1 + F2 \times A2 + F3 \times A3 = 100$ 分（满分时）。

（3）各项评审因素的设置如下：

采购包 1：综合评分法

各项评审因素的设置如下：

报价部分评分 PF 满分为 30 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为评审基准价，价格得分 = （评审基准价/报价）×标准分值

价格扣除的规则如下：

项目	适用对象	比例	描述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投标人或者联合体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15.00%	1、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5%的扣除。2、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价格扣除按照小、微企业的扣除比例执行。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服务，或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小微企业的扣除比例执行。

优先类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扣除规则如下

项目	比例	方法
节能、环境标志产品	10.00%	1、同一采购包内，对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实施优先采购的产品，给予产品价格报价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采购标的同时包含其它非优先采购产品的，供应商应当对优先采购产品和非优先采购产品进行分项报价，非优先采购产品的报价不得享受给予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扣除优惠。2、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

		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同一优先采购产品中各认证证书不重复计算价格扣除。强制类节能产品不进行价格扣除。
--	--	---

技术部分评分 PT 满分为 64 分

评标项目	评标 分值	评标方法描述
1. 技术要求响应情况	64	根据各供应商所投设备对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二、技术要求”，逐项响应承诺情况由磋商小组进行评分（需提供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①供应商完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得 64 分；以“★”的标示的为不允许负偏离的条款（共 1 项），一项负偏离则视为无效响应；以“▲”的标示的为重点参数（共 24 项，共 36 分），每负偏离一项扣 1.5 分； ②未带“▲”“★”标示的技术参数（共 28 分）每负偏离一项扣 0.2 分，正偏离不加分，扣完为止，最低得分 0 分。【注：①磋商文件技术相关要求中若有要求供应商提供检测报告等相关佐证材料的条款，供应商未提供或者供应商的响应承诺与其佐证材料不一致的，磋商小组将以不利于供应商的内容为准进行评审（负偏离）。】

商务部分评分 PB 满分为 6.00 分

评标项目	评标 分值	评标方法描述
1. 综合实力	3	根据供应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由供应商自身所完成的同类项目（展览/展厅/布展项目）的业绩情况进行评分，供应商每提供一项有效业绩的得 1.5 分，满分 3 分，供应商需提供该业绩项目的中标/成交公告（提供相关网站中标/成交公告的下载网页并注明网址）、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采购合同文本复印件，以及能够证明该业绩项目已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并加盖采购人单位公章或采购人单位部门使用章的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所有材料缺一不可，否则不得分。
2. 售后服务	3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承诺的现场服务响应速度进行评分：供应商承诺提供 7*24 小时远程电话支持，接到采购人服务要求的通知后，在 2 小时（含）内委派专业技术人员到达现场的得 3 分；在 4 小时（含）内委派专业技术人员到达现场的得 1.5 分；承诺委派专业技术人员到达现场时间 > 4 小时的不得分。供应商须根据服务团队办公场所与项目所在地远近、服务人员技术情况等提供承诺书，所提供承诺书内容不符合要求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异常低价审查

项目	描述
异常低价审查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 号）等相关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1）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响应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响应报价平均值 × 50%。（2）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响应报价 50%的，即响应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响应报价 × 50%。（3）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 45%的，即响应报价 < 最高限价 × 45%。（4）其他评审委员会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数量报价过高），有可能影响产品质

	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情形。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
--	---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为评审委员会在评审现场及时获取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相关信息资料提供便利。评审委员会借助互联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信息的，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实施影响评审公正的行为。

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评审委员会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4）成交候选供应商排列规则顺序和并列相同时的处理约定如下：

- a. 成交候选供应商按照综合评审总得分（FA）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
- b. 综合评审总得分（FA）相同的，按照经评审最后磋商报价（即经政府采购优惠政策进行价格扣除后的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推荐。
- c. 综合评审总得分（FA）且经评审最后磋商报价（即经政府采购优惠政策进行价格扣除后的最后报价）仍然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 d. 经前述顺序处理仍然并列相同的，则通过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优先顺序推荐。

四、评审报告

4.1 磋商小组完成评审后，应当编写评审报告并提交给采购人。

4.2 评审报告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一）邀请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具体方式和相关情况；
- （二）响应文件开启日期和地点；
- （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和磋商小组成员名单；
- （四）评审情况记录和说明，包括对供应商的资格审查情况、供应商响应文件评审情况、磋商情况、报价情况等；
- （五）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排序名单及理由。

4.3 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

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五、其他规定

5.1 其他规定

5.1.1 评审应全程保密且不得透露给任一供应商或与评审工作无关的人员。

5.1.2 评审将进行全程实时录音录像，录音录像资料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5.1.3 若供应商有任何试图干扰具体评审事务，影响磋商小组独立履行职责的行为，其响应无效且不予退还磋商保证金或通过保函进行索赔。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

5.1.4 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和需要，需要加以详细说明的其他磋商程序规定、要求等内容：无

第2节 竞争性磋商须知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适用于磋商文件载明项目的采购活动（以下简称：“本次采购活动”）。

2. 定义及要求：

2.1 “采购标的”指磋商文件载明的需要采购的货物、服务、工程。

2.2 “采购人”指本次采购项目的买方、或业主方、或甲方，具体见磋商文件第一章；“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接受采购人委托，组织开展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的代理机构，具体见磋商文件第一章。

2.3 “潜在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第一章规定进行获取文件，且有意向参加本项目响应磋商的供应商。

2.4 “供应商”指按照磋商文件第一章规定进行获取文件，且已经提交响应文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只有适合自然人参与和承接的政府采购项目，供应商才可以是自然人。

2.5 “单位负责人”指单位法定代表人（供应商为法人的）或法律、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

2.6 “供应商代表”指供应商（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的单位负责人或由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即单位负责人授权书中载明的接受授权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3. 合格的供应商：

3.1 一般规定

3.1.1 供应商除了应遵守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及财政部、福建省财政厅有关政府采购文件的规定外，还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强制性规定。

供应商对提供福建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及所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合法性及有效性负责，并已知晓所提供资格承诺函内容不实的，可能涉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的“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违法情形。经调查属实的，行政监管部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和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有关规定处理。

3.1.2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除整体设计、规范编制和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之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3.1.3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供应商有责任检查自身情况，在响应文件中对是否违反以上一般规定做出如实声明，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3.2 特别规定

3.2.1 供应商的资格要求：详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第1项。

3.2.2 是否接受联合体形式的响应磋商：详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第 2 项。若接受联合体形式且供应商为联合体，则联合体各方除了应遵守本章第 3.1 条规定外，还应遵守下列规定：

- (1) 联合体各方应提交联合体协议，联合体协议应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 (2)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响应磋商。
- (3) 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就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4) 项目如涉及资质要求，该部分工作内容应由联合体中符合该资质要求的供应商承担，联合体协议及签订的采购合同应符合这一要求；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 (5) 联合体一方放弃成交的，视为联合体整体放弃成交，联合体各方承担连带责任。
- (6) 如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而供应商为联合体的，或者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报价但供应商组成的联合体不符合本章第 3.2 条规定的，其报价无效。

3.2.3 若接受联合体形式，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若不接受联合体形式，则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 参与竞争性磋商费用：

4.1 除法律法规或采购文件另有规定之外，供应商应自行承担其准备与参加竞争性磋商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5.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5.1 竞争性磋商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第一章 采购公告（或采购邀请书）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第五章 首次响应文件格式

5.2 除上述内容以外，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在采购过程期间对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或补充，均构成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6.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补充、修改及现场考察等：

6.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补充或者修改，澄清、补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补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个日历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不足 5 个日历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磋商小组将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6.2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若采购人发布更正公告，则更正公告及其所发布的内容或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补充或修改等）作为磋商文件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供应商具有约束力。更正公告作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磋商小组通知所有潜在供应商的书面形式，潜在供应商务必随时关注磋商文件中载明的指定媒体，以免遗漏。

6.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项目的具体情况，组织供应商进行现场考察或召开磋商前答疑会，是否组织现场考察或召开磋商前答疑会详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第3项。

三、响应文件编制

7. 应标要求

7.1 供应商可按照采购包号，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载明的全部或部分采购包进行响应。对于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技术、服务要求的采购项目，供应商响应时，对同一个采购包内所有的采购内容和要求必须进行完整响应，否则其相应采购包的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7.2 供应商代表在同一个合同项下只能接受一个供应商的委托参加响应磋商，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7.3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和要求，按磋商文件的规定提供响应文件，并对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承诺和声明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准确性负责。

7.4 除非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提供的响应文件应使用中文文本，若有不同文字文本，以中文文本为准。

7.5 响应文件提供的全部资料中，若原件属于非中文描述，应提供具有翻译资质的机构翻译的中文译本。前述翻译机构应为中国翻译协会会员单位，翻译的中文译本应由翻译人员签名并加盖翻译机构公章，同时提供翻译人员翻译资格证书。中文译本、翻译机构的成员单位证书及翻译人员的资格证书可为复印件。

7.6 除非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承诺的报价应以人民币进行报价，合同实施结算时亦以人民币支付；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8. 首次响应文件的组成：

8.1 首次响应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下列部分：

- （1）响应函
- （2）开标（报价）一览表（含投标（响应）报价明细表）
- （3）资格证明文件
- （4）磋商保证金凭证
- （5）技术和商务偏离表
- （6）相关技术、商务、服务响应承诺及资料
- （7）供应商提交的其他资料
- （8）要求作为响应文件组成部分的其他内容（若有）

9. 响应文件有效期：

9.1 响应文件有效期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第4项，响应文件承诺的有效期不得少于磋商文件载明的有效期，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9.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响应文件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延长有效期，且其磋商保证金可以退还，但其供应商资格将被取消。同意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不需要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及磋商承诺，但将要求其相应延长磋商保证金有效期，有关退还和不予退还磋商保证金的规定在有效期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10. 磋商保证金：

10.1 供应商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金额、形式等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磋商文件若接受联合体形式且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则可以由联合体中的牵头方提交磋商保证金，其提交的磋商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0.1.1 供应商以汇款形式缴纳磋商保证金的，应从其银行账户（基本存款账户）按照下列方式：公对公转账方式向磋商文件载明的磋商保证金账户提交磋商保证金。磋商保证金应于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到达磋商文件载明的磋商保证金账户，否则视为磋商保证金未提交。

10.1.2 在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保函文件放入响应文件中，否则视为未提交磋商保证金。保函的有效期应等于或长于响应文件承诺的有效期，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10.1.3 其他形式： 无

10.2 磋商保证金为响应文件的重要组成部分之一。磋商保证金用于保护本次磋商活动免受供应商的违约或失信行为而引起的风险。未按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10.3 磋商保证金退还：

10.3.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采购活动结束后及时退还供应商的保证金，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比如：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组织磋商采购，成交的供应商未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已签订合同证明材料，造成磋商保证金退还时间延误的结果，由成交的供应商自行承担和谅解等）。未成交人的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人的保证金将在采购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关于磋商保证金退还的其它要求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第 5 项。

10.3.2 质疑或投诉涉及的供应商，若其磋商保证金尚未退还，则待质疑或投诉处理完毕后，且没有发生法律法规或者磋商文件规定的不予退还磋商保证金情形，则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给予及时退还。

10.4 如果供应商发生以下任何一种情况时，其磋商保证金将被不予退还或通过保函进行索赔：

- (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人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后要求退出磋商的；
- (6) 供应商假借以他人名义参加磋商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
- (7) 国家法律法规以及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上述不予退还磋商保证金的情况不能抵偿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供应商还要承担赔偿责任。

11. 响应文件基本编制要求：

11.1 供应商须编制由本须知规定组成的响应文件正副本份数详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第 6 项。响应文件正本和全部副本均应使用不能擦去的墨料或墨水打印、书写或复印，副本可以用正本的完整复印件。响应文件封面上应标明“正本”、“副本”字样。正本与副本内容如有不一致，则以正本为准。

11.2 响应文件应由供应商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供应商代表如果不是竞争性磋商须知中定义的“单位负责人”，则其响应文件中还必须提供“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11.3 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或由供应商代表签字确认。

11.4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拟提供货物、服务或工程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技术和商务响应文件，该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并对拟提供的货物、服务或工程的主要内容进行详细描述。

12. 纸质响应文件的密封、标识、签署和提交（除磋商文件相应章节已有规定之外。）

12.1 供应商应当将响应文件密封包装提交，并在外封套上标识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单位名称以及“于 之前（指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及时间）不准启封响应文件”的字样；采用邮寄方式提交响应文件的，其外包装上也必须按前文要求做好标识内容和字样，且供应商还应当主动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确认邮件收递情况。由于供应商未按照要求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密封、标识、邮寄确认等，由此可能产生的后果（包括拒收、误放、遗漏或提前拆封等情形），将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应结果，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12.2 供应商应当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首次响应文件密封送达磋商文件规定的指定地点。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首次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将不予接收。

12.3 供应商在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对其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磋商小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提交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申请要求，应当以原件书面形式并由供应商代表签署（供应商代表如果不是竞争性磋商须知中定义的“单位负责人”，则还必须提供“单位负责人授权书”），或者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方可生效，否则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磋商小组将视为无效补充、修改或者撤回。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口头、电话、传真或电子邮件形式提交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12.4 供应商在磋商过程中根据磋商小组要求，提交的有关澄清、说明、补充、更正响应文件以及最后报价响应文件等资料，均应由供应商代表签署（供应商代表如果不是竞争性磋商须知中定义的“单位负责人”，则还必须提供“单位负责人授权书”），或者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12.5 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财政部门颁布的规范性文件允许的两家供应商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情形外，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本次竞争性磋商活动终止，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采购人将依法重新组织采购或者采取其他方式采购。

四、竞争性磋商

13. 评审和磋商基本准则

13.1 对所有供应商的评审和磋商，都采用相同的程序 and 标准。

13.2 磋商及评审过程将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磋商小组将根据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按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程序及评审的标准和方法进行评审、磋商，并推荐成交候选人。

14. 磋商程序以及评审标准和方法

14.1 采购人将根据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将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审标准和方法等内容对供应商进行评审、磋商。

14.2 在进入磋商阶段之前，磋商小组将对供应商提交的首次响应文件中资格证明文件以及其他响应文件是否对磋商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进行审查。如果供应商资格审查和实质性响应审查不合格，则其响应文件将被磋商小组否决，按无效处理，不进入磋商阶段，磋商小组将告知有关供应商。

14.2.1 供应商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其提交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磋商小组将否决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采购包 1：

序号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情形 1	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
2	情形 2	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规定由供应商代表签字，或未按磋商文件规定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的；或供应商代表未获得有效授权的；
3	情形 3	供应商未按磋商文件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的；
4	情形 4	响应文件有效期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
5	情形 5	响应内容与磋商采购内容及要求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或者减少成交人合同项下的义务；（由于磋商项目本身特点，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除外）；
6	情形 6	响应文件中附有采购人无法接受的条件的；
7	情形 7	不符合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条款（比如：报价超过了磋商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14.2.2 其他情形

采购包 1：

技术符合性

情形	明细
其他情形	技术部分“★”标示的内容存在负偏离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其他情形	违反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载明“响应无效”条款的规定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其他情形	出现属于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磋商小组应否决其响应情形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商务符合性

情形	明细
其他情形	供应商未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完全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章采购内容及要求中第“三、商务条件”全部条款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其他情形	违反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载明“响应无效”条款的规定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其他情形	出现属于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磋商小组应否决其响应情形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价格符合性：

情形	明细
其他情形	供应商的首次报价或最后报价超过采购文件规定的采购包或各分项报价要求的最高限价，按无效处理。

磋商小组决定供应商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

14.3 磋商小组在对供应商进行响应文件资格审查、实质响应性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

14.4 只有资格审查和实质性响应审查合格的供应商才能进入磋商阶段。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将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合格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磋商过程中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将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和需要，在磋商过程中可能发生实质性变动的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第7项。

14.5 合格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提交补充响应文件（首次响应文件中已经提交过的如资格证明文件等资料，不用重新提供），并由供应商代表签字或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供应商代表如果不是竞争性磋商须知中定义的“单位负责人”，则还必须提供“单位负责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14.6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合格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属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财政部门颁布的规范性文件允许的两家供应商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情形，则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2家。

14.7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及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具体推荐数量和投票细则等内容按照“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中专项附件：“评审的标准和方法”的相关条款规定执行，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属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财政部门颁布的规范性文件允许的两家供应商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情形，则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2家。

14.8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如果供应商的最后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最后报价，使得其最后报价有可能影响商品或服务的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小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作出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可以做无效响应文件和无效报价处理。

14.9 磋商小组将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具体评审的标准和方法详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第 8 项。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及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属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财政部门颁布的规范性文件允许的两家供应商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情形，则可以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2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如果成交候选供应商出现并列相同的评审得分，则相应处理方式按照“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中专项附件：“评审的标准和方法”的相关条款规定执行。

14.10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和资料将给予保密，但不退回（有关证件或证照的原件除外）。

五、合同授予

15. 授予合同的准则：

15.1 除不可抗力等因素外，合同将授予响应文件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能够圆满地履行合同，且被磋商小组推荐为第一成交候选人的供应商。

15.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15.3 为维护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最低报价不是被授予合同的绝对保证。

16. 确定成交供应商：

16.1 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组织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的，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16.2 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按照综合评分得分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人，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人。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人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人。

17. 成交通知：

17.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成交人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采用书面推荐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还将公告采购人和评审专家的推荐意见。

17.2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除不可抗力因素或政策原因外，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人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未成交人对成交结果公告如果有异议的，应当自成交结果公告刊登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有关质疑、投诉的相关规定和要求，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有关财政部规章等法律文件规定执行。

18. 签订合同：

18.1 采购人与成交人应当（详见须知前附表 1 中的 18.1）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根据项目的特点和需要，采购人如果对签订合同的时间期限、地点有特别要求的，可以在成交通知书中进一步明确，成交人应当按照成交通知书的规定和要求，及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18.2 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人的响应文件及其有关澄清承诺文件等，均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和组成部分。

18.3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人提出超出竞争性磋商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人订立背离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六、询问、质疑与投诉

19. 询问

19.1 潜在供应商或供应商对本次采购活动的有关事项如有疑问，可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进行答复。

20. 质疑

20.1 质疑应在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规定的时效内提出，并符合下列条件：

20.1.1 对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人应为潜在供应商，且两者的身份、名称等均应保持一致。对采购过程、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人应为供应商，且两者的身份、名称等均应保持一致。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20.1.2 质疑人应提交质疑函原件。

20.1.3 质疑函应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①质疑人的基本信息，至少包括：全称、地址、邮政编码、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适合自然人参加磋商的政府采购项目且质疑人为自然人的，质疑人提供本人的身份证复印件。质疑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或者组织机构登记证件复印件、单位负责人的身份证复印件；质疑人代表为委托代理人的，还应同时提供单位负责人授权书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②所质疑项目的基本信息，至少包括：项目编号、项目名称等；

③所质疑的具体事项（以下简称：“质疑事项”）；

④质疑人自身权益受到损害的事实依据和证明材料，至少包括：

a1 所质疑的具体事项事实存在的证明材料；

a2 所质疑的具体事项事实导致质疑人自身权益受到损害的证明材料，如：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违法违规，损害自己合法权益等证明材料；

备注：若质疑的具体事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处于应当保密阶段，则应提供信息或证明材料为合法或公开渠道获得的有效证据（若证据无法有效表明信息或证明材料为合法或公开渠道获得，则前述信息或证明材料视为无效）。

⑤针对质疑事项提出的明确请求和法律依据，

前述明确请求指质疑人提出质疑的目的、希望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其质疑作出的处理结果，如：暂停采购活动、修改磋商文件、停止或纠正违法违规行为、成交结果无效、废标、重新采购等，质疑人提出质疑请求还应当对相应的法律依据进行说明。

⑥提出质疑的日期以及质疑人代表联系方式，至少包括：姓名、手机、电子信箱、邮寄地址等。

20.2 对不符合前文第 20.1 条规定的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下列规定进行处理：

20.2.1 超过质疑时效提交的或者质疑人不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书面告知质疑人其质疑不成立的原因和理由。

20.2.2 质疑函内容不符合规定的，告知质疑人修改、补充后在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规定的时效内重新提交质疑函原件。质疑人拒不修改或补充的，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质疑答复期内书面告知对方质疑不成立的原因和理由。

20.2.3 质疑人修改、补充质疑函超过质疑时效提交的按 20.2.1 款处理。供应商提交质疑函时，要认真阅读本章第 20 条关于质疑的相关规定，以免内容或资料不齐，需要修改补充而延误时间。

20.3 对符合前文第 20.1 条规定的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进行答复。

21. 投诉

21.1 若对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质疑答复未在答复期限内作出，质疑人可在答复期限届满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向磋商文件中载明的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21.2 投诉应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七、有关信息公告和监督部门

22. 政府采购信息公告媒体

22.1 本项目的有关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公告、更正公告（若有）、磋商文件、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若有）、成交公告、终止公告（若有）、废标公告（若有）等都将在磋商文件载明的指定媒体发布。潜在供应商或供应商务必随时关注，以免遗漏。

22.2 信息公告指定媒体：详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第 10 项。

23. 监督管理部门

23.1 磋商采购活动的监督管理部门详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第 11 项。

八、政府采购政策

24、政府采购政策由财政部根据国家的经济和社会发展政策并会同国家有关部委制定，包括但不限于下列管理办法或措施：

24.1 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其中：

（1）我国现行关境指适用海关法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管辖区域，不包括香港、澳门和台湾金马等单独关境地区；保税区、出口加工区、保税港区、珠澳跨境工业区珠海园区、中哈霍尔果斯国际边境合作中心中方配套区、综合保税区等区域，为海关特殊监管区域，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区域，由海关按照海关法实施监管。

（2）凡在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内企业生产或加工（包括从境外进口料件）销往境内其他地区的产品，不作为政府采购项下进口产品。

（3）对从境外进入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再经办理报关手续后从海关特殊监管区进入境内其他地区的产品，认定为进口产品。

（4）磋商文件列明不允许或未列明允许进口产品参加报价的，均视为拒绝进口产品参加报价。

24.2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24.3 符合财政部、工信部文件（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型、微型企业可享受扶持政策（如：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符合财政部、司法部文件（财库〔2014〕68号）规定的监狱企业（以下简称：“监狱企业”）亦可享受前述扶持政策。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联文件（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下简称：“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亦可享受前述扶持政策。其中：

（1）中小企业指符合下列条件的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①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②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①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②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③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明确的采购标的对应行业的划分标准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在项目属性为货物类采购项目中，货物应当由中小企业制造，不对其中涉及的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在项目属性为服务类采购项目中，服务的承接商应当为中小企业，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作出要求；在项目属性为工程类采购项目中，工程应当由中小企业承建，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4）监狱企业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

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其中：

①监狱企业参加采购活动时，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②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5）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单位：

①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②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③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④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⑤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服务，或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

（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符合上述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采购活动时，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4.4 信用记录指由财政部确定的有关网站提供的相关主体信用信息。信用记录的查询及使用应符合财政部文件（财库[2016]125 号）规定。

九、根据采购项目特点或政策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5. 履约保证金

25.1 采购人可以根据项目特点和需要，确定是否要求成交人在合同签订前，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形式、金额提交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超过中标合同金额的 10%。

25.2 磋商文件要求在合同签订前提交履约保证金，如果成交人无故拖延或者拒不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则视为成交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该成交人将承担违法行为的法律责任。

26. 其他新增内容：

26.1 根据采购项目特点或政策需要补充的其他新增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第 12 项。

26.2 本项目中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其包装需求标准应不低于《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 号）规定的包装要求，其他包装需求详见采购文件具体规定。采购人、成交人双方签订合同及验收环节，应包含上述包装要求的条款。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填写“采购标的”或“项目概况”）

1、项目概况：本次采购项目为漳州市消防救援支队科普教育基地设备采购项目。供应商提供的所有产品必须通过合法渠道获得，具有在中国境内合法销售和使用授权，且不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货物。

2、本次采购的产品和服务主要用于漳州市消防救援支队使用。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规定的全部内容，其中包括技术和服务要求在内的所有细则。

3、本项目**核心产品**为室内全彩屏，多家供应商用同一品牌参加同一项目报价的，作为一家供应商计算。

4、根据政府采购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以及财政部发布《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问答》：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应当由中小企业制造，不对其中涉及的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本项目品目号 1-10、1-13、1-19、1-21、1-23、1-25、1-27、1-35、1-37、1-44、1-49、1-50、1-53、1-65、1-71、1-77 属于配套服务，供应商在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响应格式中可不对以上服务做出声明。

5、本项目采购的品目号 1-57 监控显示器、1-22 平板、1-58 平板、1-73 监控显示器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号）列明的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响应供应商所投产品，必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证书型号应当与响应文件所投产品型号保持一致。未提供有效节能产品认证证书、证书不在有效期内、证书型号与响应型号不匹配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注：若后续国家更新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以最新有效清单执行。

漳州市消防救援支队科普教育基地设备采购项目限价表

分区	品目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单价最高 限价 (元)	合计(元)
火灾警示 教育区	1-1	室内全彩屏（核心产品）	9.32	m²	6876.50	64089
	1-2	电源	31	个	92	2852
	1-3	接收卡	13	张	120	1560
	1-4	钢结构	9.71	m²	380	3690
	1-5	LED 处理器	1	台	5250	5250
	1-6	发布盒	1	台	1500	1500
	1-7	音响	2	台	1200	2400
	1-8	功率放大器	1	台	2800	2800
案例警示 墙	1-9	显示屏	1	台	4800	4800
	1-10	互动系统	1	项	8500	8500
火灾沉浸	1-11	投影仪	3	台	17200	51600

式体验	1-12	投影支架	3	个	400	1200
	1-13	多媒体融合软件	3	通道	2100	6300
	1-14	控制主机	1	台	7300	7300
	1-15	功放	1	台	2400	2400
	1-16	音响	4	个	600	2400
	1-17	烟雾机	2	台	2500	5000
	1-18	火焰机	2	台	2500	5000
	1-19	互动系统	1	套	6800	6800
	1-20	定制触摸屏	1	套	3500	3500
	1-21	数字内容	1	套	35600	35600
消防安全 常识教育 区	1-22	平板	1	台	2500	2500
	1-23	AR 扫描识别软件	1	套	20000	20000
	1-24	消防实物展示	1	套	12800	12800
	1-25	互动知识系统软件	2	套	8000	16000
	1-26	显示机	1	台	3720	3720
	1-27	消防标志学习系统	1	套	13200	13200
火灾发生 原理演示 区	1-28	火灾成因实验舱	4	台	4420	17680
	1-29	粉尘爆炸模拟	1	台	14500	14500
	1-30	燃气爆炸模拟	1	台	14500	14500
楼宇火灾 原理演示	1-31	建筑场景剖面图板	1	套	3200	3200
	1-32	集成中央控制器模块	1	套	3800	3800
	1-33	联动演示控制主机改造	1	套	4800	4800
	1-34	定制触摸屏	1	套	4600	4600
	1-35	3D 数字内容	1	项	8000	8000
	1-36	控制程序	1	套	11000	11000
隐患实景 模拟	1-37	数字内容	1	项	8000	8000

	1-38	控制程序	1	项	13500	13500
	1-39	传感器	1	套	2600	2600
	1-40	客厅隐患道具及隐患点	1	套	4300	4300
	1-41	卧室隐患道具及隐患点	1	套	3900	3900
	1-42	造景装饰	1	套	6900	6900
隐患查找 互动体验	1-43	显示机	1	台	3720	3720
	1-44	隐患查找软件	1	项	12600	12600
火灾应对 实训区	1-45	显示机	1	台	3680	3680
	1-46	智能灭火器	4	个	660	2640
	1-47	灭火钣金台	1	台	2500	2500
	1-48	主机	1	台	3000	3000
	1-49	互动软件	1	项	13600	13600
	1-50	互动内容	1	套	7200	7200
数字孪生 操作台	1-51	显示触控一体机	1	台	12750	12750
	1-52	体感器	1	个	2600	2600
	1-53	数字内容	1	项	48000	48000
烟雾逃生 通道	1-54	触摸一体机	1	台	5000	5000
	1-55	综合模块	1	项	17300	17300
	1-56	监控系统	1	套	1200	1200
	1-57	监控显示器	1	台	3680	3680
	1-58	平板	1	台	2500	2500
	1-59	逃生物品控制程序	1	项	11600	11600
	1-60	总控系统	1	项	7000	7000
	1-61	视频素材及内容	1	项	5500	5500
实操实物 器材展示	1-62	实操实物器材	1	套	14800	14800

模拟报警装置	1-63	119 模拟报警终端	1	台	5000	5000
	1-64	拟电话改装	1	套	1000	1000
	1-65	119 模拟报警系统	1	套	7000	7000
消防知识多人答题系统	1-66	显示一体机	1	台	5000	5000
	1-67	抢答器	3	台	2000	6000
	1-68	消防知识抢答软件	1	项	17500	17500
福吉娃娃机	1-69	福吉娃娃机	1	套	6000	6000
休息及宣传区域	1-70	显示屏	1	台	5000	5000
	1-71	数字内容	1	套	8000	8000
	1-72	机柜	1	台	6650	6650
	1-73	监控显示器	1	套	850	850
	1-74	硬盘录像机	1	套	1200	1200
	1-75	硬盘	1	个	2480	2480
	1-76	POE 交换机	1	台	1875	1875
	1-77	综合费用	1	项	25000	25000
/	1-78	触控一体机	5	台	4600	23000
总价合计（元）						716466

备注：表中每个品目的单价最高限价，供应商填报的每个品目的单价不得超过单价最高限价，否则按响应无效处理。供应商应充分考虑首轮报价、第二轮报价，若成交后，采购合同所签订的每个单品分项报价不得高于首轮分项报价所列的明细。

二、技术要求

分区	品目号	名称	规格参数	数量	单位
火灾警示教育区	1-1	室内全彩屏（核心产品）	1. 单元板规格：320*160 mm（±2mm），单元板排列：长≥13 张*高≥14 张； 2. 显示尺寸长 4.16m * 高 2.24m（±0.1m），显示分辨率≥2080 *1120； 3. 像素点间距：≤2mm； 4. 单元板分辨率：≥12800 Dots； 5. 刷新率：≥3840Hz，支持通过配套控制软件调节刷新率设置选项； 6. 像素构成：1R、1G、1B，水平视角≥170°；垂直视角≥170°，对比度≥9000:1； 7. 白平衡亮度：0-700cd/m²可调；亮度调节：0-100%亮度可调，≥256 级手动/自动调节，屏幕亮度具有随环境照度的变化任意调整功能；亮度均匀性：≥99%； 8. 为了所投 LED 显示屏产品的安全性和适应性，屏体内部所用排线需符合耐高温实验、耐压测试、折弯参数测试要求，耐燃等级符合 VW-1/UL94V-0；	9.32	m²

		9. 在器具输入插座端与屏正面之间施加试验电压 3kv/50Hz, 保持 1min, 不应出现飞弧和击穿现象, 产品能正常工作; 在 5000 米海拔环境下, 产品可正常工作; 输入电压: 支持宽压输入在 96-264VAC, 支持窄压输入在 200-240VAC, 在该范围内能正常工作; ★10. 防电击等级依据 GB 4943.1-2022 标准, 使用基本绝缘作为基本安全防护, 同时使用保护连接和保护接地作为附加安全防护, 达到防电击保护 I 类设备; 11. 灰度等级$\geq 14\text{bit}$, 红绿蓝至少各 256 级, 可达 16384 级; 采用 EPWM 灰阶控制技术提升低灰视觉效果, 100%亮度时, 14bit 灰度; 70%亮度, 14bit 灰度; 50%亮度, 14bit 灰度; 20%亮度, 12bit 灰度, 显示画面无单列或单行像素失控现象; 支持 0-100%亮度时, 8-14bits 灰度自定义设置; 12. 所投 LED 显示屏产品应符合高清环保标准化技术应用; 13. 供电电源: 在 $4.2 * (1 \pm 10\%) \text{VDC} \sim 4.5 * (1 \pm 10\%) \text{VDC}$ 范围内能正常工作; 峰值功耗$\leq 300\text{W}/\text{m}^2$; 平均功耗$\leq 120\text{W}/\text{m}^2$。 14. 具有列下消隐功能、倍频刷新率提升 2/4/8 倍、低灰偏色改善, 具有列下消隐功能、倍频刷新率提升 2/4/8 倍、低灰偏色改善; 15. 屏内辅材、电缆线+主网线、控制主机、控制显示终端、工程布线、安装调试 1 套		
1-2	电源	显示屏专用: 4.5V40A ($\pm 5\%$)	31	个
1-3	接收卡	1. 接收卡支持 8bit/14bit 精度的色度, 亮度一体化逐点校正, 能有效消除灯点色差, 保证整屏的颜色亮度的均匀性和一致性, 提升整体显示效果。接收卡支持两个网口, 不区分输入输出, 任意使用; 2. 通过调试软件可快速标示出对应主控、网口、网口下接收卡实际硬件连接序号, 方便设置屏体的连接关系; 3. 接收卡支持通过调试软件进行设置箱体画面, 以 $90^\circ / 180^\circ / 270^\circ$ 角度进行旋转, 配合部分主控可实现箱体画面任意角度旋转显示; 4. ▲接收卡支持对模组数据进行任意行、列、点数据进行抽取修改操作, 可同时添加多个行、列、点位置, 自定义抽取数据大小。用于满足组模数据组不对称、模组空点等实际场景 (提供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5. 接收卡支持固件程序备份, 可安全升级, 无需担心升级过程中因线缆断开或供电中断而出现固件程序丢失的情况; 6. 可以轻松点亮三角形、梯形、圆形、扇形及各种不规则形状的 LED 模组和箱体, 应用于不同造型的 LED 显示屏; 7. ▲支持多功能卡连接亮度探头, 获取亮度值, 通过调用多套芯片寄存器达到调亮度的效果 (提供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8. 接收卡搭配发送设备, 可通过调试软件对色温进行 2000K-10000K 范围调节, 可适配场景、护视力、优化显示拍摄效果, 通过改变光色温满足多样需求。通过对伽马表算法的优化, 使得显示屏在降低亮度时能保持灰阶的完整无损失、完美显示, 呈现低亮度高灰阶的显示效果; 9. 接收卡搭配发送设备, 开启 3D 画面, 可实现显虚拟现实逼真的画面;	13	张
1-4	钢结构	1. 木作预留尺寸: 4170mm*2250mm ($\pm 10\text{mm}$), 深度 100mm ($\pm 10\text{mm}$) 2. 结构尺寸: 长 4.22m*高: 2.3m ($\pm 10\text{mm}$) 3. 主体采用优质钢材: 方管、角铁、螺栓、膨胀螺钉和辅材等。 4. 四周: 不锈钢包边。	9.7 1	m^2

1-5	LED 处理器	1. 视频接口：包括 1 路 SDI，1 路 HDMI1.4，2 路 DVI； 2. 输出支持 6 个千兆网口输出，最大带载≥390 万像素，最宽支持≥8192 像素，最高支持≥4096 像素； 3. ▲设备支持≥3.5 寸液晶面板，可实时显示，型号，IP 地址，窗口及信号源的分辨率以及状态信息、输出网口的状态、屏幕大小及帧频信息、网线连接状态、屏体亮度等（提供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4. 系统支持千兆 RJ45 网口可进行任意组合的横向、竖向拼接，完美实现异型构造，网口间拼接至完整画面的时间≤2ms。通过多功能卡可对每个网口的亮度进行 0~100%范围内的任意单独控制调节，还可应用于远程管理、自动控制、定时开断 LED 屏幕电源； 5. 支持有限转完全功能，可将输入的有限动态范围画面调整至全范围输出，可有效避免有限动态范围画面在 LED 显示屏上显示黑色时有暗亮的问题。根据显示屏分辨率对输入图像进行任意缩放，包括裁剪后缩放、画中画缩放、点对点模式、全屏缩放、自定义缩放等，画面缩放后，大屏显示依然清晰； 6. ▲借助软件、控制器与接收卡的协同配合，能够快速校准并修复显示屏模块及箱体之间的缝隙，高效解决拼接处的间隙问题（提供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7. ▲支持在没有外部视频源接入的情况下，自生成 13 种测试模式，包括纯色、渐变色、竖条横条、左右斜条，检查 LED 显示屏的基本显示是否正常（提供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8. 视频源位深支持 8bit 输入，格式支持 RGB444、YCbCr444、YCbCr422 等格式，帧率可支持 23.98/24/25/29.97/30/50/59.97/60/120/144Hz 等； 9. 支持≥16 种预置模式无缝切换，每个预置模式包含视频源的图层、缩放大小、裁剪、色调、饱和度、亮度补偿、对比度、色域、亮度、色温并且可以通过前面板的旋钮直接加载画面，更加简便； 10. ▲最大支持三画面（及以上）输出（提供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11. ▲支持亮度调节，在低亮度状态下仍能清晰呈现画面层次；针对小间距 LED 显示屏，当亮度处于 10% 以下时，灰度损失程度微小到人眼难以觉察，可在低亮度环境中展现更广泛的灰阶范围（提供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12. 可快速标示出选定的目标箱体，使箱体正面显示闪烁方框、同时改变箱体指示灯闪烁频率，方便前后维护；	1	台
1-6	发布盒	1. 支持 WiFi STA，WiFi AP，网线，4G/5G 网络模式； 2. 支持通过信号指示灯显示同步/异步信号状态。支持通过物理切换按钮，切换同步/异步信号； 3. 兼容多平台发布节目，支持 Windows、MacOS、iOS、Android、鸿蒙 OS、麒麟 OS、澎湃 OS 等主流平台； 4. ▲支持多台设备画面完全同步，支持远程查看播放内容，支持手机一键调节功能，支持设备信息查看功能（提供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5. 素材播放统计，统计播放内容并可视化，素材所有者以特定账号登录云服务器，可以查看自己的素材在不同日期的播放次数，播放总次数，各个设备的播放次数统计和排行，以及在线设备数量； 6. 支持监控平台软件（如 LEDMaster），监测设备运行状态和参数信息，如环境温度、湿度、亮度、烟雾、接收卡连接状态、模组电压、模组坏点、电源状态、输入信号等，可设置告警规则，若是出现异常可设置邮件提醒； 7. 支持局域网加密，局域网内个人设备保护，可在客户端软件（如 PlayerMaster）、web 平台（如单机 web）、APP（如 LED 精灵）内修改局域网密码，若是出厂默认密码，USB 直连设备在客户端软件（如 PlayerMaster）中无需输入密码可直接进入，但在局域网仍需输入密码才能进入；	1	台

			8. 支持多级权限设置，角色权限分级：超级管理员、管理员、操作员、节目制作员、监控者、审核员、广告主；终端组多级权限：普通终端组、最终终端组； 9. 网警功能，通过云服务器，实现全部设备一键黑屏功能； 10. 在线时长统计，通过云服务器，可以查看播放盒指定时间段内累计在线时长和开关机次数，电子围栏，通过云服务器，播放盒可以实现在不同的区域内按规定时间播放不同的广告内容，同时可以修改屏幕的亮度、音量、色温； 11. 定位和可视化，可以查看播放盒定位、移动轨迹、热力图； 12. ▲支持集群发布，集群控制，云端平台（如 C-CLOUD）、客户端软件（如 PlayerMaster）、APP（如 LED 精灵）支持集群发布节目；云端平台（如 C-CLOUD）和客户端软件（如 PlayerMaster）支持播放盒的集群控制（提供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1-7	音响		1. 中低音和高音单元采用同轴设计，具有声音定位准确、自然、减少声波干扰的特点； 2. 支持定压/定阻工作模式； 3. 产品应采用防火式金属喇叭箱体； 4. 喇叭箱体结构符合声学设计，可以最大限度降低驻波形成，使声音重放效果更加清晰纯净，具备很好的语言还原能力； 5. 产品应采用无边框设计，简约大方； 6. 产品应采用 4P 凤凰端子接线； 7. 产品应包含至少 1 个 ≥ 6.5 英寸双音圈低频驱动器，1 个 ≥ 1 英寸丝膜球顶高频驱动器； 8. 频率范围不劣于 60Hz~20kHz； 9. 灵敏度 $\geq 89 \pm 3$dB； 10. 失真度 THD 不劣于 0.5%； 11. 额定功率 ≥ 65W（定阻模式），额定功率 ≥ 65W/33W/16W@100V（定压模式）； 12. 最大声压级 ≥ 112dB； 13. 额定阻抗 $\leq 8 \Omega$； 14. 指向特性 (-6dB) $\geq 100^\circ \pm 5^\circ$ H $\times$ 100° V $\pm 5^\circ$； 15. 工作模式应具有定压模式/定阻模式； 16. 平均无故障工作时间 MTBF ≥ 1000000 小时；	2	台
1-8	功率放大器		1. 前面板具有电源开关、单独的通道增益控制旋钮、状态指示灯； 2. 每个通道应具有独立的保护指示灯、削波指示灯、信号指示灯、电源指示灯，可显示功放通道的工作状态； 3. 具有 ≥ 2 路音频输入接口、≥ 2 路音频环出接口； 4. 具有 ≥ 2 路 NL4MP speakon 音箱输出接口，2 路接线柱音箱输出接口，内部并联输出； 5. 具有 1.44V ($\pm 3\%$)、0.775V ($\pm 3\%$) 输入灵敏度选择开关； 6. 具有工作模式选择开关，支持设置为立体声、并联模式； ▲7. 支持扩展 AES67、DANTE 网络音频终端，实现音频网络传输（提供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8. 产品应采用 H 类电路、低噪音 IC 和高精度阻容元件，声音还原度高； ▲9. 具有短路、过热、过载、过流、输出直流、谐振软开关启动、电流熔断保护，变压器过热保护功能（提供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10. 具有过压保护的线性稳压电路； 11. 采用温度自动补偿恒温技术，支持智能测温调节； 12. 采用 180V~250VAC 宽工作电压，内置电源管理嵌入式软件，可监控电压状态； 13. RMS 功率 (8Ω stereo) $\geq 2 \times 400$W； 14. RMS 功率 (4Ω stereo) $\geq 2 \times 600$W； 15. 频率响应 ≥ 20Hz~20kHz (± 0.3dB)； 16. 总谐波失真 THD $\leq 0.05\%$，@8 Ω、1kHz；	1	台

			17. 互调失真 $IMD \leq 0.2\%$; 18. 信噪比 $\geq 105dB$; 19. 转换速率 $\geq 45V/\mu s$; 20. 阻尼系数 ≥ 550 ($@8\Omega$ $1kHz$) ; 21. 串扰 $\geq 100dB$ ($@8\Omega$ $1kHz$) ; 22. 负载阻抗: $4\Omega \sim 16\Omega$; ▲23. 平均无故障工作时间 MTBF ≥ 1000000 小时 (提供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案例 警示 墙	1-9	显示屏	1. 屏幕显示尺寸 ≥ 55 英寸; 2. 分辨率: $\geq 1920 \times 1080$; 3. 屏幕亮度不低于 $350cd$; 4. 硬件配置: 四核及以上高性能处理器, 主频 $\geq 3.0GHz$; 内存 $\geq 8G$; 固态硬盘 $\geq 240G$ SSD, 运行流畅无卡顿。	1	台
	1-10	互动系统	1. 消防警示片、展示近 5 年居家、校园、企业、小场所、公共场馆等不少于 6 类场景的典型火灾案例, 每类案例至少包含 3-5 个典型事件; ▲2. 具备多媒体数字交互功能 (须提供国家权威机构认可的相关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3. 可设置播放消防警示片;	1	项
火灾 沉浸 式体 验	1-11	投影仪	1. 采用 DLP 投影系统, 激光光源, 激光安全等级 Class 1 2. 分辨率: 标准分辨率 1920×1080 , 最大信号支持 $3840 \times 2160@60Hz$ 、 $1920 \times 1080@120Hz$; ▲3. 画面指标: 中心亮度 ≥ 5800 流明, 对比度 $\geq 500000:1$, 均匀性 $\geq 95\%$, 色域 100% REC. 709 (提供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4. 防护与环境: 全密闭光学引擎 IP6X 防尘, 支持 5000 米高海拔运行, 工作温度 $0 \sim 40^{\circ}C$, 储存 $-10 \sim 60^{\circ}C$; ▲5. 镜头配置: 多镜头可选 ($0.5:1/0.7 \sim 0.9:1/1.0 \sim 1.6:1/1.54 \sim 2.48:1$) , 最大 1.6 倍变焦, 支持电动/手动聚焦; (提供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6. 安装与校正: 360° 自由安装, 光轴位移垂直 $\pm 100\%$ 、水平 $\pm 40\%$, 支持梯形、四点、九点曲面校正; 7. 机身与功耗: 重量 $\leq 12.5kg$, 整机功耗 $\leq 500W$, 待机 $\leq 0.5W$, 噪音 $\leq 36dB$; ▲8. 机身接口: 配备 $\geq HDMI$ IN*2、$\geq HDMI$ OUT*1、USB-A*2、USB-B*1、RJ45 *1、RS232、S/PDIF (提供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9. 画质功能: 支持 HDR10+、MEMC 动态插帧、支持 AI 画质优化模式、七轴颜色校正、多级动态对比度 (提供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10. 智能功能: 低延迟模式 (最低 13ms)、环境光自适应、3D 显示、画面裁切/冻结/融合、多屏色准统一; 11. 运维控制: 支持 IP 自动分配识别、远程控制、MQTT/TCP/IP 协议、投影状态监控; ▲12. 可靠性: 产品符合 GB 4943.1-2022《音视频、信息技术和通信技术设备 第 1 部分: 安全要求》, 通过标准规定的机械强度、跌落试验 (提供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3	台
	1-12	投影支架	根据现场尺寸配伸缩支架	3	个
	1-13	多媒体融合软件	多屏处理器及画面矫正系统, 保障三维成像清晰稳定	3	通道

1-14	控制主机	1. 六核及以上高性能处理器， 2. 主频 $\geq 2.9\text{GHz}$ ； 3. 内存 $\geq 16\text{G}$ ； 3. 固态硬盘 $\geq 512\text{G}$ SSD，专业级独立图形显卡，显存 $\geq 4\text{GB}$ GDDR5 运行流畅无卡顿。	1	台
1-15	功放	1. 立体声功率：8 Ω 负载时 $\geq 200\text{W} \times 2$ ，4 Ω 负载时 $\geq 350\text{W} \times 2$ ； 2. 频率响应：20Hz-20KHz ($\pm 0.5\text{dB}$)； 3. 总谐波失真： $\leq 0.05\%$ ； 4. 信噪比： $\geq 93\text{dB}$ ； 5. 瞬态回应： $\geq 20\text{V}/\mu\text{s}$ ； 6. 输入灵敏度： $\leq 25\text{mV}$ ； 7. 输入阻抗(不平衡/平衡)：22K Ω ； 8. 产品外形尺寸：(L $\times$ W $\times$ H) $\leq 430\text{mm} \times 290\text{mm} \times 120\text{mm}$ ；	1	台
1-16	音响	1. 额定功率：具备 30W、15W、7.5W、3.8W 功率档位 (8 Ω)； 2. 输入电压：支持 70V、100V 定压输入； 3. 灵敏度(1m/1W)： $\geq 88\text{dB}$ ； 4. 频率响应：90~20KHz； 5. 尺寸 $\geq \Phi 230 \times 150\text{mm}$ ； 6. 开孔尺寸 $\geq \Phi 200\text{mm}$ ； 7. 材料(面板)：ABS； 8. 材料(后板)：铁质； 9. 重量： $\leq 2.2\text{KG}$ ；	4	个
1-17	烟雾机	1. 发生方式：热处理烟剂喷射； 2. 输入功率： $\geq 1500\text{W}$ ； 3. 预热时间 $\leq 10\text{min}$ ； 4. 喷雾距离 $\geq 3\text{m}$ ； 5. 烟剂储量 $\geq 1500\text{ml}$ ； 6. 定制无线控制模块；	2	台
1-18	火焰机	1. 定制无线控制模块； 2. 定制 LED 火焰灯；	2	台
1-19	互动系统	1. 系统采用三折幕三维沉浸式展示架构，搭载三通道投影显示系统、多屏融合处理器及画面校正系统，画面无缝融合、成像稳定；具备频闪、热感、无毒烟雾等多感官模拟功能。 ▲2. 支持全景火灾场景实景化仿真还原，实现身临其境的沉浸式体验效果，具备全景视频采集、制作与发布功能（须提供国家权威机构认可的相关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1	套
1-20	定制触摸屏	1. 屏幕：投射式电容屏 ≥ 21.5 英寸； 2. 触摸点数 ≥ 10 点； 3. 分辨率：不低于 1920*1080； 4. CPU ≥ 4 核 8 线程； 5. 内存规格 $\geq 4\text{GB}$ DDR4； 6. 硬盘 $\geq 128\text{G}$ 固态配置； 7. 显存：集成显卡； 8. 系统 windows 10 以上； 9. 接口：USB, VGA-OUT, HDMI-OUT, AUDIO, MIC； 10. 工作电压：支持 220V 电压工作； 11. 额定功率： $\leq 200\text{W}$ ； 12. 接口：USB； 13. 功率： $\leq 1.25\text{W}$ ； 14. 通讯方式：USB 协议；	1	套
1-21	数字内容	CG 制作事故案例影片，总时长不低于 4 分钟，影片需有剧情、旁白警示及配套火灾特效音效。	1	套

			1. 满足上述影片内容的沉浸式 3D 场景制作。 2. 能够匹配沉浸式 3D 硬件设备，并正常进行播放体验。 3. 不得照抄第三方作品。		
消防安全 常识教育区	1-22	平板	1. 屏幕尺寸≥10.1 英寸； 2. 操作系统：Android 10.0 及以上； 3. 触摸屏类型：电容屏； 4. 核心数：八核心； 5. 分辨率：≥1920×1200； 6. 存储容量：运行内存≥3G，机身存储≥32GB； 7. CPU 主频：4*2.36GHz+4*1.7GHz。	1	台
	1-23	AR 扫描识别软件	AR 排查隐患应用，用户操作 pad 扫描 AR 识别图片： 1. 按家庭、学校、商场、企业、高层建筑、农村民居等 6 类场所设计分类展示墙； 2. 内容涵盖场所火灾危险性、高频隐患点、火灾防范要点、针对性逃生要点，宜可采用 3D 立体图文+动态流程图形式呈现； 3. 融入 AR 识别技术，参观者扫描图文标识即可触发对应场景的火灾隐患模拟、逃生步骤演示等动态内容，增强互动性与直观性。	1	套
	1-24	消防实物展示	（以下实物仅供宣传展示使用）干粉灭火器、水基灭火器、二氧化碳灭火器、七氟丙烷灭火器、D 类金属火灾灭火器、推车式灭火器、消防喷淋头组合（上喷、下喷、侧喷）、消防应急照明灯、消防疏散指示标志、感烟探测器、感温探测器、火灾声光报警器、手动火灾报警按钮、水流指示器、水力警铃、灭火防护服（上衣、裤子、手套、靴子、腰带、头盔）、消防救援服（上衣、裤子、手套、靴子、腰带、头盔）器材配套二维码牌，为每种器材配备专属二维码牌，体验者扫码可查看每个器材对应的视频讲解；	1	套
	1-25	互动知识系统软件	内置知识问答、消防标识识别、法规解读等模块，题目总量充足，且按不同场景分类设置消防安全须知题库；支持按场景类型选择闯关答题模式，每次答题随机抽取适量题目，同时具备积分排名功能，增强参与性；支持单人问答+多人抢答双模式体验，体验多元化。 1. 首页三个模块“知识问答”“消防标识识别”“法规解读” 2. 点击“知识问答”，出现“单人模式”“双人模式”两个选项；点击“单人模式”，进入单人答题，共 5 道题，每题 20 分，全部答完显示积分；点击“双人模式”，进入双人抢答，共 5 道题，每题 20 分，全部答完显示双人积分排名（该选项为消防基础知识题库）；右下角“返回”按钮； 3. 点击“消防标识识别”，出现“单人模式”“双人模式”两个选项；点击“单人模式”，进入单人答题，共 5 道题，每题 20 分，全部答完显示积分；点击“双人模式”，进入双人抢答，共 5 道题，每题 20 分，全部答完显示双人积分排名（该选项为消防标识识别题库）；右下角“返回”按钮； 4. 点击“法规解读”，出现“单人模式”“双人模式”两个选项；点击“单人模式”，进入单人答题，共 5 道题，每题 20 分，全部答完显示积分；点击“双人模式”，进入双人抢答，共 5 道题，每题 20 分，全部答完显示双人积分排名（该选项为消防法规题库）；右下角“返回”按钮；	2	套
	1-26	显示器	屏幕尺寸：≥55 寸，背光方式：直下式/DLED，屏幕比例：16：9，屏幕分辨率≥超高清 4K，配壁挂支架	1	台
	1-27	消防标志学习系统	1. 消防标识资源库展示功能：系统内置不少于 32 种通用消防安全标识图库，支持标识图示集中展示并配套文字释义；集成标识图文解析、在线答题测评、标识消消乐互动游戏三大学习模块，依托触控交互方式实现趣味化研学。 2. 软件首页设置三大独立交互入口：消防图标展示、测一测答题模块、消消乐游戏模块，布局规整，触控交互低延迟。 3. 触控点选任意消防标识，系统自动加载图文、视频素材，详细讲解标识含义与消防应用作用。 4. “测一测”模块采用互动抢答交互模式，开展消防标识知识问答实训。 5. “消消乐”模块搭载消防标识连连看游戏，以游戏交互形式强化消防标识识别学习。	1	套

火灾发生原理演示区	1-28	火灾成因实验舱	配置不少于4类火灾成因实验仓，可演示电路过载熔断、短路，材料绝缘性能破坏实验，烟头火灾成因，大功率电器使用不当等火灾成因实验。	4	台
	1-29	粉尘爆炸模拟	1. 重量: $\geq 40\text{kg}$ 2. 型材: 钣金、亚克力 3. 工艺: 采用镀锌钢板+富锌粉打底+表面喷粉 4. 外载式电源: 12V、 $\geq 200\text{W}$ 5. 电路控制: 粉尘喷射程序 点火程序” (一) 燃烧粉尘混合搅拌器: 1. 供电: 12V; 2. 转速: $\geq 1000\text{R/min}$; 3. 风扇材质: 铝合金; (二) 防爆自动点火装置: 1. 类型: 高压点火针; 2. 材质: 陶瓷式; 3. 输入电压: 220V” (三) 防爆燃气电磁阀: 1. 防爆等级: 不低于 IICT4; 2. 防爆类型: 浇封型; 3. 类型: 二位三通; 4. 工作耐压: $\leq 1\text{MPa}$ ” (四) 无线控制器: 1. 供电: 12-48V; 2. 控制距离: ≥ 300 米; 3. 通讯频率: 315MHz; 4. 额定电流: 单路 $<3.5\text{A}$ (五) 控制硬件电路系统: 1. 主控: ≥ 32 位内核微控制器; 2. 处理器内核: Cortex-M3; 3. 工作温度: -25 至 85°C ; 4. 工作电压: $\geq 3.3\text{V}$ (六) 扬尘传感器: 1. 供电: $\geq 12\text{V}$; 2. 响应时间: $\leq 1\text{ms}$; 3. 工作温度: -25 至 85°C ; 4. 输出: 模拟电压	1	台
	1-30	燃气爆炸模拟	1. 规格尺寸: 长宽高规格 $\geq 1210\text{mm} \times 550\text{mm} \times 510\text{mm}$, 重量: $\geq 40\text{kg}$, 主要参数: 外载式电源: 12V、 $\geq 200\text{W}$; 2. 可视化采集参数: 实时温度, 可燃气体注入流量, 可燃气体累积注入流量, 氧气含量; 3. 按键控制: 按键控制注入可燃气体流量, 一键控制注入空气时间, 可燃气体累积注, 入流量一键清零; 4. 定制外观: 钣金、喷漆; 5. 防爆自动点火装置 ≥ 1 , 类型: 高压点火针, 材质: 陶瓷式, 输入电压: 220V; 6. 防爆燃气电磁阀 ≥ 1 , 防爆等级: 不低于 IICT4, 防爆类型: 浇封型, 阀体类型: 二位三通, 工作耐压: 0-1MPa 区间; 7. 安全实验无线控制器 ≥ 1 , 供电: 12-48V, 控制距离 ≥ 300 米, 通讯频率: 315MHz, 额定电流: 单路 $<3.5\text{A}$; 8. 防爆气体流量传感器 ≥ 1 , 供电: 12V, 响应时间 $\leq 1\text{ms}$, 工作温度: -25 至 85°C , 输出: 9. 主控电路系统; 10. 主控架构: 采用 ARM32-Bit Cortex M3 架构、STM 系列主控芯片, 工作电压: 3.3V, 工作温度区间: $-25^\circ\text{C} \sim 85^\circ\text{C}$ 。	1	台
楼宇火灾原理演示	1-31	建筑场景剖面图板	1. PVC ($\geq 2\text{cm}$ 厚) + 有机板 ($\geq 5\text{mm}$ 厚); 2. 平板打印楼宇三维模型剖面图; 3. 内置 LED 灯带。	1	套
	1-32	集成中央控制器模块	1. 采用主控系统, 主频 $\geq 72\text{MHz}$, 程序存储容量 $\geq 64\text{KB}$ ROM; 2. 支持蓝牙无线传输, 有效距离 ≥ 10 米, 功率等级 CLASS 2, 波特率 9600bps; 3. 带光耦隔离继电器, 大电流, AC220V/10A; 供电 12V, 额定电流 $\geq 12.5\text{A}$, 额定功率 $\geq 150\text{W}$, 具备短路、过压、过载多重保护, 符合 GB/T 9254.1-2021、GB/T 9254.2-2021、GB 4943.1-2022 标准; 5. 联动接口: 无极性二总线输出模块, 支持电子编码, 触点输出容量 $\geq 1\text{A/DC} 24\text{V}$, ABS 米色。	1	套
	1-33	联动演示	发烟、报警、水泵、喷淋、卷帘、排烟动作模块。 1. 专业消防报警控制主机, 符合国家标准《火灾报警控制器》GB 4717-2024	1	套

		控制主机改造	，≥16 点控制。主电 AC220V/50Hz, 备电 DC24V。电源短路自保护，回路短路自保护。 2. 声光报警器：无极性二总线、电子编码，工作电压 DC24V，报警电流≤45mA，报警音量≥85db，光信号频闪≥40 次/分，警笛声报警。 3. 手动报警器：无极性二总线、电子编码，红色报警确认灯，工作电压 15-32V 总线脉冲，监视电流≤0.3mA，报警电流≤1mA，重复使用型，ABS 红色。 4. 典型烟感烟雾报警器：无极性二总线、电子编码，工作电压 DC6-30V，监视电流≤0.6mA，报警电流≤2mA，，ABS 白色，直径≤100mm，高度≤40mm（含底座） 5. 联动型感温报警器：无极性二总线、电子编码，15-32V 编码脉冲，监视电流≤0.3mA，报警电流≤1mA，，保护面积 20-40 平方米/个。		
	1-34	定制触摸屏	1. 屏幕显示尺寸≥32 英寸； 2. 分辨率：≥1920*1080； 3. 屏幕亮度≥350cd/m²； 4. 硬件配置：四核及以上高性能处理器，主频≥3.0GHz；内存≥8G；固态硬盘≥240G SSD，运行流畅无卡顿。	1	套
	1-35	3D 数字内容	1. 内容：高层建筑房内着火后，烟气的蔓延规律； 2. 建筑消防联动系统运作全流程，包括： （1）火灾报警系统运作方式； （2）正风压防排烟系统运作方式； （3）应急照明及疏散指示系统运作方式； （4）防火卷帘控制系统运作方式； （5）消防喷淋自动灭火系统运作方式； （6）消防应急广播系统运作方式； 3. 时长：影片为 3D 制作，总时长不低于 160 秒； 4. 画面要求：影片分辨率不低于 1080P，高质量的影片特效编辑及后期调色制作。	1	项
	1-36	控制程序	1. 在触摸屏上选择演示方式，两种方式：自动和手动 2. 自动模式：全过程自动演示，3D 动画配合模型声光 3. 手动模式：手动按下报警器，开启消防设施联动系统各功能演示，3D 动画配合模型声光	1	套
	1-37	数字内容	1. 2D 平面 UI 设计； 2. 火灾的危害（说明火灾发生的数量、造成死亡的人数和财产的损失。通过震撼的画面，讲述因为火灾而造成的危害和影响），视频剪辑； 3. 常见火灾隐患：抽烟、监控不力、燃放烟花、儿童玩火、电器使用不当、无人看守炉火等等，视频剪辑。	1	项
隐患实景模拟	1-38	控制程序	1. 符合家庭常规隐患点，包含了卧室、客厅两大场景，隐患点数量不低于 15 个（客厅：烟灰缸、电蚊香、插排超负荷、空调、冰箱内啤酒、杂物、老旧风扇；卧室：熨斗、笔记本、杀虫剂、吹风机、烫发棒、小太阳、电热毯、蜡烛）； 1）启动开始查找模式后，所有隐患点的牌面向下隐藏； 2）体验者在场景内查找，每当找到一处隐患，软件中相应的牌面就翻开，并可观看解说视频； 3）时限到后，显示没有找到的隐患，并可点击查看解说； 4）系统重启后，牌面又再次向下翻转； 2. 内置不少于 16 个隐患点解说图文和视频，让体验者了解到常见隐患点相关知识； 3. 利用 433MHz 无线模块接收数据，支持串口收发数据，通过收到的数据，来判断是何种隐患点被排除。	1	项

	1-39	传感器	1. 模块尺寸 $\geq 27.4 \times 13.2 \times 4\text{mm}$; 2. 工作频段: 433.4~473.0MHz; 3. 天线接口: 弹簧天线/天线插座; 4. 通讯接口: UART 3.3V~5V TTL 电平; 5. 内置 USB 转 UART 桥接电路, 支持 USB 虚拟串口, 内置时钟, 具备不少于 4 路 GPIO。射频最大发射功率 $\leq 20\text{dBm}$ (100mW)。	1	套
	1-40	客厅 隐患 道具 及隐 患点	定制烟灰缸、电蚊香、插排超负荷、空调、冰箱内啤酒、杂物、老旧风扇及对应的感应模块。	1	套
	1-41	卧室 隐患 道具 及隐 患点	定制熨斗、笔记本、杀虫剂、吹风机、烫发棒、小太阳、电热毯、蜡烛及对应的感应模块。	1	套
	1-42	造景 装饰	对应的广告展板板式设计与制作、床、沙发、茶几	1	套
隐患 查找 互动 体验	1-43	显示 机	屏幕尺寸: ≥ 55 寸, 背光方式: 直下式/DLED, 屏幕比例: 16: 9, 屏幕分辨率 $\geq$ 超高清 4K, 配壁挂支架	1	台
	1-44	隐患 查找 软件	用户通过该系统软件界面, 进行内容深度了解及内容更换及操作; 多媒体触控功能。用精美的画面设计和表现、符合用户操作习惯的按钮分布、强大的搜索功能以及快速的读取功能共同构建出本互动系统: 1. 多个层级画面流畅切换 2. 一键读取本地图片、视频文件 3. 使用时不依赖数据库, 使用冒泡排序法、关键字搜索法、数字排序法、首字母排序法、时间排序法等多个排序和筛选方法让用户可以通过单个条件或多个组合条件精确地找到用户想要浏览的文件 4. 对于想要的图片可以通过点击放大的形式观看图片细节 5. 在一段时间没有进行点击动作后, 本系统将自动返回首页页面 6. 游戏系统展现居家、办公、学校、小场所、生产等不同场所不同场室的立体图场景, 图中嵌入典型性、显见性的火灾隐患, 每个隐患可通过触屏消除; 2. 界面载有游戏倒计时长、隐患核销数显等。	1	项
火灾 应对 实训 区	1-45	显示 机	屏幕尺寸: ≥ 43 寸, 背光方式: 直下式/DLED, 屏幕比例: 16: 9, 屏幕分辨率 $\geq$ 超高清 4K, 配壁挂支架	1	台
	1-46	智能 灭火 器	1. 尺寸: 高 41cm ($\pm 0.5\text{cm}$), 直径 13cm ($\pm 0.5\text{cm}$) ; 2. 传感器内置陀螺仪、电池等传感器; 3. 模拟真实 3kg 灭火器重量; 4. 无线传输	4	个
	1-47	灭火 钣金 台	1. 尺寸 $\geq 0.8 \times 0.4 \times 0.77\text{m}$ 2. 增强型 8051 内核; 3. 无线传输, 有效距离 ≥ 10 米, 功率等级 CLASS 2; 4. 带光耦隔离继电器, 大电流, 充电式; 5. AC220V/10A, 采用 2.4GHz 无线模块进行数据通讯与传输, 系统采用 315MHz 无线模块实现无线控制, 冷轧板喷涂防潮处理机柜;	1	台
	1-48	主机	1. CPU $\geq$ Intel 四核 2. 硬盘 $\geq 60\text{G}$ SSD 3. 内存 $\geq 4\text{G}$ DDR3 4. 视频接口 $\geq$ VGA\HDMI 5. USB 接口 ≥ 4 个 6. 音频接口: ≥ 1 个	1	台

			7. 钢琴烤漆，高速循环散热		
	1-49	互动软件	1. 总控制程序首界面包含了 3 大板块知识学习、开始灭火，知识测评。 2. 主要用于教学并体验灭火器的使用方式。 模拟灭火体验系统中包含 A、B、C、D、E、F，6 类火灾类型，针对不同类型，设置了如床单、油锅、电器、金属、液体、气体等不同类型的起火点，模拟了不低于 40 个着火场景。同时提供干粉、二氧化碳、洁净气体、水基四种灭火器进行选择，选择过程中进行灭火器的选择与使用指导。系统对于火灾与灭火器的类型、灭火器的用量与使用时间、起火点的判定等数据进行了完全仿真化处理，与现实中的情况基本一致。 用户通过模拟灭火体验系统进行实际操作后，可以学会并掌握灭火器的正确选择与使用。 3. 软件包含知识点讲解，涵盖 4 个视频，及图文讲解。	1	项
	1-50	互动内容	1. 火灾类型：介绍 6 大火灾类型以及相对应的灭火器。 2. 灭火常识：介绍灭火过程中需要注意的常识，比如灭火位置、如何安全使用灭火器等等。 3. 灭火器使用：演示灭火器的使用方法。 4. 时长：影片总时长不低于 300 秒，3D 特效动画时长不少于 20 秒。 5. 灭火器类型：介绍了干粉灭火器、洁净气体灭火器、二氧化碳灭火器、水基型灭火器的相关知识。 6. 画面要求：3D 影片分辨率不低于 1080P，高质量的影片特效编辑及后期调色制作。	1	套
数字孪生操作台	1-51	显示触控一体机	1. 整机屏幕边缘采用金属圆角包边防护，整机背板采用金属材质，有效屏蔽内部电路器件辐射；防潮耐盐雾蚀锈，适应多种环境。整机屏幕采用≥65 英寸液晶显示器。整机左、右、下三边框皆具备磁吸功能，边框任意位置可吸附具备磁吸功能的书写笔。 2. 侧置输入接口具备 2 路 HDMI、1 路 RS232（RJ45 形态）、1 路 USB 接口。侧置输出接口具备 1 路音频输出、1 路触控 USB 输出。前置输入接口 3 路 USB 接口（包含 1 路 Type-C、2 路 USB）。 3. 整机嵌入式系统版本不低于 Android 15，CPU8 核以上，主频≥1.6GHz，运行内存≥2GB，存储空间≥32GB。整机 CPU 芯片，WIFI 与蓝牙芯片、摄像头图像处理芯片、均采用国产自主芯片。整机全通道支持 4K 显示，包括安卓通道、PC 通道、HDMI 通道。 4. 从内部 PC 通道切换到外部通道后，触摸框在 3s 内达到可触控状态。长时间无人使用屏幕可自动息屏，用户可通过整机内置触摸中控菜单进行开启和关闭，可自定义无人操作息屏时间间隔为 1 小时、2 小时。 5. ▲整机设备内置 2.2 声道扬声器，位于设备上边框，顶置朝前发声，12W 高音扬声器 2 个，上朝向 30W 中低音扬声器 2 个，最大功率≥84W。（提供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6. 整机听力模式下具备 AI 人声语言增强功能，支持三挡强强调节。扩声系统语言传输指数（STIPA）≥0.75。 7. ▲整机内置全视角背光增光膜，通过增光膜对背光光源进行均光，整机屏幕中心亮度三分之一的亮度观看视角≥130°，满足 GB40070 关于亮度可视角≥120° 要求。整机内置全视角背光增光膜，通过增光膜对背光光源进行均光，整机白场画面下亮度均匀性≥85%。（提供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8. 整机内置双 WiFi6 无线网卡（不接受外接）；整机无线模块（Wi-Fi 和蓝牙）采用独立模块化设计，无需拆卸整机后壳即可独立拆装。 9. ▲整机具备五个摄像头，支持同时输出 5 路画面，视频画面覆盖整个教室 1.7m-9m 处全教室场景图像采集。整机内置≥2Tops AI 算力，最高支持 8K 级视频解码及 5 路视频流输入。（提供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1	台

			10.. 支持通道自动跳转功能，如整机处于正常使用状态，HDMI 信号接入时，能自动识别并切换到对应的 HDMI 信号源通道，且断开后能回到上一通道。 11. 整机内置文件传输应用，支持通过扫码、wifi 直连两种方式与手机进行握手连接，实现文件传输功能。 12. 整机内置文件传输应用，无需借助三方应用和网页，可直接通过微信小程序将微信聊天记录中的文档、图片、视频传输到大屏设备。 13. 整机内置触摸中控菜单，在整机全信号源通道下通过手势在屏幕上调取该触摸菜单；支持信号源通道切换、护眼、声音调节功能；支持切换智能息屏、经典护眼模式、纸质护眼模式、自动亮度模式；并可支持调节音量、亮度，支持自动亮度模式，支持点击静音按钮静音。 14. 整机内置文字快剪功能，支持录制结束后提取视频中的文字，按照提取出的文字，对视频进行快速视频剪辑。 15. ▲ 整机内置 AI 智能体（非第三方应用），根据教学和学习需求可创建，支持个性化设定角色信息包括角色性格、技能与头像信息，支持语音和文字两种方式与智能体进行对话交互，创建的智能体可上传到本校资源进行共享使用。（提供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16. 配置：①主频$\geq 2.0\text{GHz}$。运行内存：$\geq 8\text{GB}$ 或以上配置。硬盘：$\geq 256\text{GB}$ 或以上固态硬盘。②和整机的连接采用万兆级接口，传输速率$\geq 10\text{Gbps}$。PC 模块可抽拉式插入整机，可实现无单独接线的插拔。③采用按压式卡扣，无需工具就可快速拆卸电脑模块。和整机的连接接口针脚数$\leq 40\text{pin}$		
	1-52	体感器	1. 1080P 高清视频 2. 更宽阔的视野 3. 骨骼追踪的改进 4. 新的主动式红外检测 5. 改进的麦克风（零点平衡） 6. 拇指追踪、手指末端追踪、打开和收缩的手势	1	个
	1-53	数字内容	▲系统实现消防车辆、器材装备多视角可视化展示（部分装备可支持拆解查看内部结构），展示种类不少于 30 种，具备三维全景立体模型数据制作功能（须提供国家权威机构认可的相关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①首页四个模块“装备展示”“法规科普”“逃生模拟”“消防游戏” ②点击“装备展示”，出现 30 种模型储存罐；点击任一储存罐，该装备进行 360 度旋转，软件图文形式介绍该装备；界面有左右箭头；其中消防车在页面添加“拆解视频”按钮，点击即可播放消防车拆解视频； ③点击“法规科普”，软件图文形式介绍消防相关法律法规； ④点击“逃生模拟”，参考 VR 消防逃生软件，调用 2 个场景模型； ⑤点击“消防游戏”，出现“消防标识连连看”“消防接水管”“消防找不同”“消防标志翻翻看”选一即可	1	项
烟雾逃生通道	1-54	触摸一体机	1. 屏幕显示尺寸≥ 43 英寸； 2. 分辨率：$\geq 1920*1080$； 3. 屏幕亮度不低于 $350\text{cd}/\text{m}^2$ 4. 硬件配置：四核及以上高性能处理器，主频$\geq 3.0\text{GHz}$；内存$\geq 8\text{G}$；固态硬盘$\geq 240\text{G}$ SSD，运行流畅无卡顿。	1	台
	1-55	综合模块	发烟机≥ 1 套、模拟火焰机≥ 1 个、手动报警器≥ 1 台、声光报警器≥ 1 组、红外限高≥ 4 套、数据交换路由器≥ 1 套、应急灯模块≥ 2 套、疏散标志灯≥ 2 套、应急灯≥ 2 套、语音播报器≥ 1 个、限高灯组≥ 4 组、电梯按钮模块≥ 1 套、数据收发控制箱≥ 1 个	1	项
	1-56	监控系统	1. 监控摄像头≥ 4 个； 2. NVR 网络硬盘录像机≥ 1 个； 3. 数据交换路由器≥ 1 个。	1	套

	1-57	监控显示器	1. 规格、类型≥43 寸高清液晶电视； 2. 含挂架、2mHDMI 高清线。	1	台
	1-58	平板	1. 屏幕尺寸≥10.1 英寸； 2. 操作系统：Android 10.0 及以上； 3. 触摸屏类型：电容屏； 4. 核心数≥八核心； 5. 分辨率≥1920×1200； 6. 存储容量≥3G 内存+32GB 存储； 7. CPU 主频≥ 4*2.36GHz+4*1.7GHz。	1	台
	1-59	逃生物品控制程序	1. 入口软件包含火灾发生视频，配有 18 种物品供用户选择。其中 10 项正确物品。软件包含选择物品成功及失败。 2. 出口软件包含 2min 倒计时界面，倒计时结束人员未全部逃出，判断逃生失败。规定时间内逃出，则对此次逃生做出计分。计分包括按下手报、红外限高、电梯乘坐。 3. 出入口软件以 C++语言开发，支持 socket 通信。	1	项
	1-60	总控系统	1. 包含物品选择、红外线高、手报触发、电梯触发、功能计分。 2. 包含一键开关，火焰机、应急灯、发烟机单独控制开关按键。 3. 平板软件以 C++语言开发，支持 socket 通信，支持 wifi 连接并作为服务器使用，广播数据	1	项
	1-61	视频素材及内容	视频剪辑、后期配音 高层楼宇发生火灾，紧急疏散逃生	1	项
实操实物器材展示	1-62	实操实物器材	（以下实物仅宣传展示使用）室内消火栓（消防水带、水枪、接扣+室内栓+箱）、消防过滤式自救呼吸器、消防腰斧、消防斧、消防扳手、消防铲、消防撬棍、灭火毯、逃生绳、消防安全钩、消防沙桶、强光手电、对讲机、口哨、消防扩音器、消防疏散引导指挥棒、反光背心。器材附讲解牌，配备专属二维码牌，体验者扫码可查看每个器材对应的视频讲解；	1	套
模拟报警装置	1-63	119 模拟报警终端	1. 屏幕显示尺寸≥43 英寸； 2. 分辨率：≥1920*1080； 3. 屏幕亮度不低于 350cd/m² 4. 硬件配置：四核及以上高性能处理器，主频≥3.0GHz；内存≥8G；固态硬盘≥ 240G SSD，运行流畅无卡顿。	1	台
	1-64	拟电话改装	有线，带麦，磁簧接近开关	1	套
	1-65	119 模拟报警系统	1. 内容 1) 起火原因和逃生报警动画：每一个报警主题都包含一段 3D 动画演示。动画内容是此次事故发生的经过及报警过程，如选择了办公室着火，对应的动画视频内容即：由于用电不当导致办公室电器着火，火势越发猛烈，工作人员从火场疏散逃生至安全地带，然后打开手机拨打 119 报警电话。3D 动画视频的内容包含：办公室起火、家庭起火、电瓶车起火、危化品泄漏等主题。 2) 报警小知识：视频首先介绍了 119 报警的功能和基本意义；然后进入动画演示室内着火，人员利用灭火设备进行灭火未果，跑往屋外向附近人发出火警信号，并启动手动火灾报警系统的报警按钮，声光报警器发出信号，人员向应急通道疏散，经由安全通道逃至建筑物外后开始报警，画面随即根据报警正确流程显示正确报警的详细方法，演示在与接警员的沟通过程中如何表达有效信息：准确说明地点、燃烧物、火势大小、人员情况及本人所处境况，并提示勿用方言造成关键信息误传，最后报警者赶赴大路显著位置等待救援人员并指引方位。	1	套

			2.画面要求：3D 影片分辨率不低于 1080P，高质量的影片特效编辑及后期调色制作。 3.时长不少于 120 秒。 4.软件功能 1) 软件包括两个模块：报警体验，报警知识。 2) 体验模块：先观看事故还原 3D 动画，掌握事故细节后拨打报警电话。通过电话和虚拟接警员对话，学习并掌握正确的报警流程与方式。 3) 体验者可以通过观看反例教材，了解到误报、错报、描述不清等一系列不正确的报火警方式对社会以及自身带来的危害。 4) 软件需要在规范的硬件环境下完成编写和测试，主要硬件环境要求：定制定制电话机；		
消防知识多人答题系统	1-66	显示一体机	1.屏幕显示尺寸≥43 英寸； 2.分辨率：1920*1080； 3.屏幕亮度不低于 350cd 4.硬件配置：四核及以上高性能处理器，主频≥3.0GHz；内存≥8G；固态硬盘≥ 240G SSD，运行流畅无卡顿。 5.多口扩展器	1	台
	1-67	抢答器	抢答台：定制钣金台；抢答配件：主控器、抢答按钮（开始\A\B\C）。	3	台
	1-68	消防知识抢答软件	软件功能： 1.首页五个模块“家庭消防安全”“校园消防安全”“商场消防安全”“企业消防安全”“古城消防安全”； 2.选择对应模块，点击确认键，进入准备界面，按下确认键准备开始，倒计时结束后进入答题界面； 3.答题界面倒计时结束，按确认键进行抢答； 4.抢答后，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作答，作答正确积一分； 5.答题结束后显示排行榜； 6.软件包含消防安全知识题库，须符合国家消防安全标准，支持多人同时体验；题库至少包含 100 道题，可随时进行题库更新。	1	项
福吉娃娃机	1-69	福吉娃娃机	1.功率：待机 120W/最大 260W； 2.颜色：黄色，粉色，蓝色； 3.尺寸：约宽 78.2*深 85*高 190CM； 4.外观：外观贴纸可定制； 5.材质：1.0 厘钣金/6 厘钢化玻璃/15+12+9 厘夹板； 6.重量：约 120KG； 7.主板：智能液晶互联网主板； 8.天车：豪华不锈钢天车/豪华高端注塑壳天车； 9.电源：大功率电源+12V 独立电源； 10.投币器：比较式投币器/通利投币器。	1	套
休息及宣传区域	1-70	显示屏	1.屏幕显示尺寸≥55 英寸； 2.分辨率：≥1920*1080； 3.屏幕亮度不低于 350cd/m²； 4.硬件配置：四核及以上高性能处理器，主频≥3.0GHz；内存≥8G；固态硬盘≥ 240G SSD，运行流畅无卡顿。	1	台
	1-71	数字内容	1.5 条消防公益广告视频轮播； 2.内容包括：内容包括：《防患于未“燃”》（防火篇）、《生命通道》（通道篇）、《厝里平安》（古城篇）、《全民消防 平安芗城》（综合篇）、《千度钢火，一“芗”平安》（本地特色篇）。	1	套
	1-72	机柜	1.42U 尺寸 600*800*2000mm（±5mm）机柜额外多配两块层板； 2.机柜内配套网线，高清线、电源线，PDU 排插，转接头，接插件、理线架、音频转接线等 1 套。	1	台
	1-73	监控显示	适配不小于 23.8 寸监视器	1	套

		器			
	1-74	硬盘录像机	1、处理器：32 位四核处理器； 2、内存配置：512MB，32bit 位宽； 3、常规视频接入路数：≥8 路； 4、常规回放下载路数：≥4 路； 5、常规视频接入带宽：最大≥64Mbps； 6、常规视频转发带宽：最大≥60Mbps； 7、常规回放下载带宽：最大≥60Mbps； 8、Turbo 工作模式：设备支持 NVR900 Turbo 模式，需搭配前端超级编码摄像机；Turbo 模式与非人智能功能互斥，可配置切换； 9、Turbo 视频接入路数：≥12 路； 10、Turbo 回放下载路数：≥4 路； 11、Turbo 视频接入带宽：最大≥64Mbps； 12、Turbo 视频转发带宽：最大≥60Mbps； 13、Turbo 回放下载带宽：最大≥60Mbps； 14、磁盘盘位：≥1 盘位； 15、磁盘接口：配备≥1 个 SATA2.0 接口数据盘位； 16、磁盘支持：单盘最大支持≥8TB 监控专用硬盘； 17、录像功能：支持智能录像功能； 18、高清输出接口：≥1 路 HDMI1.4 接口，支持 1280*720、1920*1080 分辨率输出； 19、解码能力：支持 8MP (4K)≥1 路 @30 帧；4MP≥3 路 @30 帧；2MP (1080P)≥6 路 @30 帧；720P≥9 路 @30 帧；D1≥18 路 @30 帧； 20、多画面分割：支持 1/4/6/8/9/16 多分屏显示； 21、录像模式：支持手动录像、计划录像、报警联动录像； 22、同步回放：支持≥4 路同步回放； 23、录像下载：单路≥4 倍速下载，总下载带宽≥60Mbps； 24、多倍速回放：本地人机端支持 1/16x、1/8x、1/4x、1/2x 慢速回放及 2x、4x、8x、16x 快速回放、帧进播放；S100 端支持 1/32x、1/16x、1/8x、1/4x、1/2x 慢速回放及 2x、4x、8x、16x 快速回放、帧进播放；APP 端支持 1/4x、1/2x 慢速回放及 2x、4x 快速回放、帧进播放； 25、视频编码格式：兼容 H.265、H.264； 26、音频编码格式：支持 G.711a、G.711u； 27、网络协议：支持 TCP/IP、UDP/IP、RTP (UDP)、RTP (TCP)、RTSP、NTP、HTTPS、DHCP、SMTP、DNS、UPNP； 28、设备接入协议：支持 HUAWEI SDK、Onvif、RTSP 协议接入； 29、云服务功能：支持 P2P 云服务，支持手机 APP 远程访问； 30、Web 兼容浏览器：适配 Google Chrome55+、Firefox70+、Edge50+、360 浏览器 9.1 + 及以上版本； 31、外设接口：后置≥2 路 USB2.0 接口； 32、管理方式：支持 B/S 网页管理、本地人机管理、C/S 客户端 (iClient S100)、好望云 APP 移动端管理； 33、日志功能：支持操作日志、安全日志、调试日志、运行日志记录；	1	套
	1-75	硬盘	≥6T 容量硬盘。	1	个
	1-76	POE 交换机	千兆无管理可视 POE 交换机,包转发率 56Mpps,交换容量 336Gbps,24 个千兆电口,2 个 2.5GE 光口,MAC 地址表容量≥8K; 1U 标准机架式; 金属外壳; 支持 IEEE802.3at (PoE+), PoE 总输出功率≥400W; 配套提供机架安装挂耳。	1	台
	1-77	综合费用	运输、安装、调试、集成服务费。	1	项
/	1-78	触控一体机	1. 屏幕显示尺寸≥32 英寸; 2. 分辨率: ≥1920*1080; 3. 屏幕亮度不低于 350cd	5	台

		4. 硬件配置：四核及以上高性能处理器，主频≥3.0GHz；内存≥8G；固态硬盘≥240G SSD，运行流畅无卡顿。 注：消防安全常识教育区共3台；隐患实景模拟共1台；隐患查找互动体验共1台；		
--	--	---	--	--

注：本项目所有涉及具体数值的技术参数均允许偏离±1%。技术参数要求中带≥、≤、>、<等符号的，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明确具体的响应数值（例如：像素点间距：≤2mm，供应商响应为“2mm”即视为满足采购文件要求）。若供应商未明确具体响应数值，则验收时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数值执行。

三、商务条件

采购包 1：

采购包	序号	类型	要求
包 1	1	交货时间	签订采购合同后 30 个日历日内交付验收。
	2	交付地点	漳州市芗城区芝山街道惠民路 8 号
	3	交付条件	现场交付。
	4	是否邀请供应商验收	邀请供应商验收
	5	履约验收方式	1. 期次 2, 说明：1. 全部货物交付、安装及调试工作后；双方按照制造商技术标准、谈判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合同要求进行验收。
	6	合同支付方式	货物验收合格后 60 天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付款时成交供应商须提供验收报告、成交通知书、开户银行信息及全额发票。
	7	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	是。履约保证金百分比：10%。说明：成交供应商在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前应向采购人缴纳履约保证金金额为成交金额的 10%，以支票、本票、金融机构或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银行保函的担保期限为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 3 年，担保期限届满之前，成交供应商应当提前办理续保，未如期办理续保手续的，合同签订单位有权向担保银行全额索赔。）等非现金形式提交采购人。如成交供应商未按合同有关规定履行其义务，采购人有权扣除履约保证金，用以补偿。待验收合格之日起 3 年内无违约情形，经成交供应商书面申请后，合同签订单位在 30 天内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成交供应商未如期支付履约保证金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成交供应商需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

其他商务要求：

8、报价要求

8.1 本项目预算金额：716466.00 元，最高限价 716466.00 元，供应商响应报价若超过最高限价，按无效响应处理。

8.2 供应商应以包括货物、服务所涉及的有关项目的费用进行报价，响应报价不得超出磋商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报价包括但不限于：货物制造、备件、专用工具、装卸、运输、调试、技术培训及技术资料、保险、验收、售后服务、税金、采购代理服务费等一切相关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其他费用。

8.3 供应商的响应价格不会因人工、物价、政策和汇率等变动而做任何调整。除合同价外，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9、售后服务

9.1 全部货物（含系统软件更新）（“技术和服务要求”中对保质期或质保期有特殊要求的除外）免费质保期不低于五年（厂家或国家有更长质量保证期限规定的从其规定）质保期从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9.2 质量保证期系指库存货物可以正常使用且不会因质量问题导致人身或财产损害的期限。如采购人在质量保证期中发现货物无法正常使用或导致人身或财产损害，则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承担违约责任。

9.3 在质保期内，货物的损坏和故障，由成交供应商负责免费现场更换或维修服务。质保期内发生的同样货物损坏和故障在 3 次以上(含)的，采购人有权不退还履约保证金，并采取其他措施予以补救，当履约保证金不足以弥补采购人损失时，采购人有权向成交供应商追偿所有损失和相关费用。免费质保期满前 1 个月内成交供应商应负责对装备进行一次免费全面检查，如发现潜在问题，应负责排除，保证设备正常运行。

9.4 维修服务的响应时间：质保期内，货物发生故障时成交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人电话通知后，成交供应商须在 2 小时内响应，维修人员到达现场时间不得超过 10 小时；如到达故障现场 10 小时内无法排除故障的，则应先提供同款备用货物供采购人使用，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9.5 在质保期一年内出现属于设备质量问题，采购人有权要求免费更换货物，更换的货物质保期从更换之日起相应顺延。

9.6 货物保修期内如出现因设计、制造、运输、装卸等原因造成的质量问题，成交供应商应无偿负责维修、更换。保修期后出现故障，只收取基本维护费用。所需配件应为生产厂家原装配件，其价格应低于市场价。

9.7 供应商可视自身能力，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更优、更合理的维修服务承诺。

9.8 本项目所涉及的定制软件、影片等知识产权归采购人所有。

10、验收

10.1 验收要求：如到货验收未通过，成交供应商应根据采购人要求对问题进行整改或更换。采购人对货物验收通过，并不代表对货物的隐蔽瑕疵予以接受，如采购人发现货物存在隐蔽瑕疵，无论发现隐蔽瑕疵之日起距到货验收之日是否超过两年，采购人均有权自发现隐蔽瑕疵之日起 1 年内要求成交供应商承担违约责任。

10.2 采购人将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成交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验收书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验收结果经双方确认后，双方代表必须按规定的验收交接单上的项目对照合同填好验收结果并签名盖章。验收过程中，若发现货物质量有问题成交供应商应无条件免费更换，并无条件重新检测并调试直至验收合格交付使用。

验收时，采购人若发现成交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与采购文件的要求不符时，将采取以下措施：

成交供应商在采购人规定的时间内重新提供合格的货物，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再与成交供应商结算货款。因重新供货导致延期交付的，成交供应商应按“违约条款 第 11.3 条款”中的要求支付延期交货违约金；若成交供应商重新提供的货物仍不能达到采购人要求，则采购人将给予退货并解除合同，造成采购人损失的，还应赔偿采购人的损失。

10.3 成交供应商在采购人安装现场进行最终验收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11、违约责任

11.1 因成交供应商原因造成采购合同无法按时签订的，视为成交供应商违约，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支付预算金额 20%的违约金。成交供应商违约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成交供应商还需另行赔偿。

11.2 在签订采购合同之后，成交供应商要求解除合同或因成交供应商原因导致合同无法履行的，视为成交供应商违约，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支付预算金额 20%的违约金。因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成交供应商还应赔偿采购人所受的损失。

11.3 如果成交供应商未能按合同规定的时间按时足额交货（不可抗力除外），应当按照合同金额的 1%/天支付延期交货违约金。但是，延期交货违约金的支付不得超过迟交货物金额的 10%。截至交付时间，若成交供应商提出书面申请延期交货时，采购人有权选择同意延长交货期还是不予延长交货期，采购人同意延长交货期的，仍不免除成交供应商支付延期交货违约金责任。

11.4 成交供应商逾期交货达 30 天（或经采购人书面确认的更长时间）及以上，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成交供应商除应返还采购人已支付的款项外仍应按上述约定支付延期交货违约金和合同金额 10%的违约金。若因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还应赔偿采购人所受的损失。

11.5 采购人可以根据工作安排调整交货时间，因此造成的延期交货，成交供应商不承担责任。

11.6 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交付的产品，不符合国家的有关法规、质量标准、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以及合同约定的，成交供应商应按合同约定及采购人要求限期整改，未经采购人同意逾期整改，或经整改仍不能符合国家的有关法规、质量标准、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以及合同约定的，成交供应商应按合同总金额 10%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经两次通知限期整改，同一问题仍未能在期限内通过验收的，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成交供应商除应返还采购人已支付的款项外还应向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额的 10%作为违约赔偿。如因此造成采购人损失的，还应赔偿采购人的损失。

11.7 本项目不允许成交供应商以任何名义和理由进行转包、分包（采购文件另有约定的除外），若成交供应商将本项目转包或者分包给第三方，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成交供应商除应返还采购人已支付款项外还应向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额的 10%作为违约赔偿。如因此造成采购人损失的，还应赔偿采购人的损失。

11.8 成交供应商未能履行合同项下的任何其他义务，经通知后仍未整改的，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额的 10%作为违约赔偿。如因此造成采购人损失的，还应赔偿采购人的损失。其他义务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检验（测）报告、安装调试、培训巡检、售后维保等合同所列的其他内容。

11.9 成交供应商未能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售后维保，每发生一次，支付违约金 2000 元，经通知后仍未履行的，采购人有权委托第三方处理，相关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质保期内发生两次以上的，采购人有权不退履约保证金。

11.10 成交供应商提供货物或服务侵犯第三人知识产权的，应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 10 万元，违约金不足以填补损失的，还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11.11 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支付的违约金，采购人有权在履约保证金中直接扣除。履约保证金不足以支付违约金的，成交供应商应另行向采购人支付不足部分的违约金。

11.12 上述条款凡是涉及“造成采购人损失的，还应赔偿采购人的损失”中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间接损失、采购人为追索支付的律师代理费、差旅费、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评估费等。

12、其他要求

12.1 供应商应按正规销售渠道供货，保证采购人能享受原厂或原厂认可的售后维修机构的售后服务。供应商所提供的服务应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供应商提供的产品中如有配套使用的相关软件，必须是正版的、合法的。

12.2 供应商须保障采购人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此方面指控均与招标采购单位无关，供应商应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费用和后果；若招标采购单位因此而遭致损失的，供应商应赔偿该损失。

12.3 合同签订方式：本项目由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

12.4 除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成交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为：符合财办库〔2020〕123 号规定且为生产厂商原包装。

四、其他事项

除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若出现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有强制性规定但磋商文件未列明的情形，则成交供应商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强制性规定执行。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试行)

项目名称： 漳州市消防救援支队科普教育基地设备采购项目

合同编号： _____

甲 方： _漳州市消防救援支队_

乙 方： _____

签订时间： _____

使用说明

1. 本合同标准文本适用于购买现成货物的采购项目，不包括需要供应商定制开发、创新研发的货物采购项目。
2. 本合同标准文本为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编制提供参考，可以结合采购项目具体情况，对文本作必要的调整修订后使用。
3. 本合同标准文本各条款中，如涉及填写多家供应商、制造商，多种采购标的、分包主要内容等信息的，可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添加信息项。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 _漳州市消防救援支队_（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1（全称）： _____（供应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 _漳州市消防救援支队_

采购项目编号： _FJXF[CS]2026038_

(2) 采购计划编号： _____

(3) 项目内容：

分区	品目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品牌	型号	产地	单价 (元)	合计 (元)
火灾警示 教育区	1-1	室内全彩屏（核心 产品）	9.32	m²					
	1-2	电源	31	个					

	1-3	接收卡	13	张					
	1-4	钢结构	9.71	m²					
	1-5	LED 处理器	1	台					
	1-6	发布盒	1	台					
	1-7	音响	2	台					
	1-8	功率放大器	1	台					
案例警示 墙	1-9	显示屏	1	台					
	1-10	互动系统	1	项					
火灾沉浸 式体验	1-11	投影仪	3	台					
	1-12	投影支架	3	个					
	1-13	多媒体融合软件	3	通道					
	1-14	控制主机	1	台					
	1-15	功放	1	台					
	1-16	音响	4	个					
	1-17	烟雾机	2	台					
	1-18	火焰机	2	台					
	1-19	互动系统	1	套					
	1-20	定制触摸屏	1	套					
	1-21	数字内容	1	套					
消防安全 常识教育 区	1-22	平板	1	台					
	1-23	AR 扫描识别软件	1	套					
	1-24	消防实物展示	1	套					
	1-25	互动知识系统软件	2	套					
	1-26	显示机	1	台					
	1-27	消防标志学习系统	1	套					
火灾发生 原理演示 区	1-28	火灾成因实验舱	4	台					
	1-29	粉尘爆炸模拟	1	台					

	1-30	燃气爆炸模拟	1	台					
楼宇火灾 原理演示	1-31	建筑场景剖面图板	1	套					
	1-32	集成中央控制器模 块	1	套					
	1-33	联动演示控制主机 改造	1	套					
	1-34	定制触摸屏	1	套					
	1-35	3D 数字内容	1	项					
	1-36	控制程序	1	套					
隐患实景 模拟	1-37	数字内容	1	项					
	1-38	控制程序	1	项					
	1-39	传感器	1	套					
	1-40	客厅隐患道具及隐 患点	1	套					
	1-41	卧室隐患道具及隐 患点	1	套					
	1-42	造景装饰	1	套					
隐患查找 互动体验	1-43	显示机	1	台					
	1-44	隐患查找软件	1	项					
火灾应对 实训区	1-45	显示机	1	台					
	1-46	智能灭火器	4	个					
	1-47	灭火钣金台	1	台					
	1-48	主机	1	台					
	1-49	互动软件	1	项					
	1-50	互动内容	1	套					
数字孪生 操作台	1-51	显示触控一体机	1	台					
	1-52	体感器	1	个					
	1-53	数字内容	1	项					
烟雾逃生 通道	1-54	触摸一体机	1	台					
	1-55	综合模块	1	项					

	1-56	监控系统	1	套					
	1-57	监控显示器	1	台					
	1-58	平板	1	台					
	1-59	逃生物品控制程序	1	项					
	1-60	总控系统	1	项					
	1-61	视频素材及内容	1	项					
实操实物器材展示	1-62	实操实物器材	1	套					
模拟报警装置	1-63	119 模拟报警终端	1	台					
	1-64	拟电话改装	1	套					
	1-65	119 模拟报警系统	1	套					
消防知识多人答题系统	1-66	显示一体机	1	台					
	1-67	抢答器	3	台					
	1-68	消防知识抢答软件	1	项					
福吉娃娃机	1-69	福吉娃娃机	1	套					
休息及宣传区域	1-70	显示屏	1	台					
	1-71	数字内容	1	套					
	1-72	机柜	1	台					
	1-73	监控显示器	1	套					
	1-74	硬盘录像机	1	套					
	1-75	硬盘	1	个					
	1-76	POE 交换机	1	台					
	1-77	综合费用	1	项					
/	1-78	触控一体机	5	台					
总价合计（元）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①涉及信息类产品，请填写该产品关键部件的品牌、型号：

标的名称：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注：关键部件是指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发布的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规定的需要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指定的测评机构开展的安全可靠测评的软硬件，如 CPU 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②涉及车辆采购，请填写是否属于新能源汽车：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数量：_____ 金额：_____
否

(4) 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 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

(6)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否

(7) 合同是否分包：是否

分包主要内容：_____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8)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 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金额：_____

国别：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_____

否

(10) 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11) 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 _____

大写: _____

分包金额(如有)小写: _____

大写: _____

(注: 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 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 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 _____

(3) 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 _____ (应明确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的条件) _____

分期付款: _____ (应明确分期支付合同款项的各期比例和支付条件, 各期支付条件应与分期履约验收情况挂钩) _____, 其中涉及预付款的: _____ (应明确预付款的支付比例和支付条件)

成本补偿: _____ (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_____

绩效激励: _____ (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_____

3. 合同履行

(1) 起始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完成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2) 履约地点: _____

(3) 履约担保:

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 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 _____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 _____

履约担保期限: _____

履约担保期限: _____

(4) 分期履行要求: _____

(5) 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 _____

4. 合同验收

(1) 验收组织方式: 自行验收 委托第三方验收

验收主体: _____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 是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 是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 是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 是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 是, 抽查比例: _____ %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 是, _____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 _____

(2) 履约验收时间: 计划于何时验收/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_____ 日内组织验收

(3) 履约验收方式: 一次性验收 分期/分项验收: _____

(4) 履约验收程序: _____

(5) 履约验收的内容: _____ (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 特别是落实政府采购扶持中小企业, 支持绿色发展和乡村振兴等政策情况) _____

(6) 履约验收标准: _____

(7) 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 是否

(8)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_____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1)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 (2)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3)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4) 中标（成交）通知书
- (5) 投标（响应）文件
- (6) 采购文件
- (7) 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 (8)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7.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方执_____份，乙方执_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详见本合同封面的签订时间。

合同订立地点：_____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漳州市消防救援支队（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未填写}}

住 所： 漳州市龙文区水仙大街 119 号

联 系 人： {{未填写}}

联系电话： 0596-2175557

通信地址： 漳州市龙文区水仙大街 119 号

邮政编码： 363005

电子邮箱： {{未填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未填写}}

乙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乙方）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未填写}}（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未填写}}

住 所： {{未填写}}

联 系 人： {{未填写}}

联系电话： {{未填写}}

通信地址： {{未填写}}

邮政编码： {{未填写}}

电子邮箱： {{未填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未填写}}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 合同当事人

(1)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 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 “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 and 材料等。

(4) “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 “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行为。

(6) “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 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6.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1）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 15.1 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1) 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 (3) 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 (4) 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 (5)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对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 (6)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15.1 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 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 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 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 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 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 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16.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 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 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 10% 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 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 合同的中止

(1)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 甲方认为有必要的, 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 合同履行过程中, 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 1. 经营状况严重恶化; 2. 转移财产、抽逃资金, 以逃避债务; 3. 丧失商业信誉; 4. 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 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 合同继续履行; 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 视为拒绝继续履约,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 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 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 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 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 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 合同的终止

(1) 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 构成根本性违约的, 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 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双方都有过错的, 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合同分包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 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 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 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18. 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 不能免除责任。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 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 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 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9. 解决争议的方法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 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 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 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 选择仲裁的, 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 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 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 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20. 政府采购政策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行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2.3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4 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 合同未尽事项

23.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第二节 第1.2（6）项	联合体具体要求	
第二节 第1.2（7）项	其他术语解释	
第二节 第4.4款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第二节 第4.6款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第二节 第5.4款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第二节 第6.1款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第二节 第7.1款	包装特殊要求 指定现场	符合财办库〔2020〕123号规定且为生产厂商原包装。

第二节 第 7.2 款	运输特殊要求	
第二节 第 7.3 款	保险要求	
第二节 第 8.2（1）项	质量保证期	全部货物（含系统软件更新）（“技术和服务要求”中对保质期或质保期有特殊要求的除外）免费质保期不低于五年（厂家或国家有更长质量保证期限规定的从其规定）质保期从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第二节 第 8.2（3）项	货物质量缺陷响应时间	
第二节 第 11.1 款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第二节 第 12.2 款	合同价款支付时间	
第二节 第 13.2 款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第二节 第 13.3 款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及逾期退还的违约金	待验收合格之日起 3 年内无违约情形，经乙方书面申请后，合同签订单位在 30 天内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乙方未如期支付履约保证金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需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
第二节 第 14.1（3）项	运行监督、维修期限	
第二节 第 14.1（5）项	货物回收的约定	
第二节 第 14.1（6）项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第二节 第 15.1 款	修理、重作、更换相关具体规定	
第二节 第 15.2（2）项	迟延交货赔偿费	
第二节 第 15.3 款	逾期付款利息	
第二节 第 15.4 款	其他违约责任	1、因乙方原因造成采购合同无法按时签订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向甲方支付预算金额 20%的违约金。乙方违约对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需另行赔偿。 2、在签订采购合同之后，乙方要求解除合同或因乙方原因导致合同无法履行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向甲方支付预算金额 20%的违约金。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所受的损失。 3、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的时间按时足额交货（不可抗力除外），应当按照合同金额的 1%/天支付延期交货违约金。但是，延期交货违约金的支付不得超过迟交货物金额的 10%。截至交付时间，若乙方提出书面申请延期交货时，甲方有权选择同意延长交货期还是不予延长

	交货期，甲方同意延长交货期的，仍不免除乙方支付延期交货违约金责任。 4、乙方逾期交货达 30 天（或经甲方书面确认的更长时间）及以上，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除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款项外仍应按上述约定支付延期交货违约金和合同金额 10%的违约金。若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还应赔偿甲方所受的损失。 5、甲方可以根据工作安排调整交货时间，因此造成的延期交货，乙方不承担责任。 6、乙方向甲方交付的产品，不符合国家的有关法规、质量标准、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以及合同约定的，乙方应按合同约定及甲方要求限期整改，未经甲方同意逾期整改，或经整改仍不能符合国家的有关法规、质量标准、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以及合同约定的，乙方应按合同总金额 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经两次通知限期整改，同一问题仍未能在期限内通过验收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除应返还采购人已支付的款项外还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10%作为违约赔偿。如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还应赔偿甲方的损失。 7、本项目不允许乙方以任何名义和理由进行转包、分包（采购文件另有约定的除外），若乙方将本项目转包或者分包给第三方，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除应返还甲方已支付款项外还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10%作为违约赔偿。如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还应赔偿甲方的损失。 8、乙方未能履行合同项下的任何其他义务，经通知后仍未整改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10%作为违约赔偿。如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还应赔偿甲方的损失。其他义务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检验（测）报告、安装调试、培训巡检、售后维保等合同所列的其他内容。 9、乙方未能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售后维保，每发生一次，支付违约金 2000 元，经通知后仍未履行的，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处理，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质保期内发生两次以上的，甲方有权不退还履约保证金。 10、乙方提供货物或服务侵犯第三人知识产权的，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0 万元，违约金不足以填补损失的，还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11、乙方向甲方支付的违约金，甲方有权在履约保证金中直接扣除。履约保证金不足以支付违约金的，乙方应另行向甲方支付不足部分的违约金。
--	--

		12、上述条款凡是涉及“造成甲方损失的，还应赔偿甲方的损失”中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间接损失、甲方为追索支付的律师代理费、差旅费、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评估费等。
第二节 第 19.2 款	争议解决的方法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____ 种方式解决： (1) 向 _____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地点为 _____ ； (2) 向 _____ 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节 第 23.1 款	其他专用条款	

第五章 首次响应文件格式

编制说明

1、本附件所有格式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供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编制磋商文件时参考使用。由于新增政策、行业管理规定或者不同项目实际特点需要,则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可以对有关表格进行必要的补充或修改，以满足实际项目的使用。

福建省政府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
响应文件
(首次)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包: _____

供应商名称:

日 期:

目 录

- 附件 1：响应函
- 附件 2：开标（报价）一览表（含投标（响应）报价明细表）
- 附件 3：资格证明文件
- 附件 4：磋商保证金凭证
- 附件 5：技术和商务偏离表
- 附件 6：相关技术、商务、服务响应承诺及资料
- 附件 7：供应商提交的其他资料
- 附件 8：要求作为响应文件组成部分的其他内容（若有）

附件 1 磋商响应声明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1.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公告（或采购邀请书），我方签字代表（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的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包含下述内容的首次响应纸质文件正本____套，副本____套及电子文档____套。

（1）响应函

（2）开标（报价）一览表（含投标（响应）报价明细表）

（3）资格证明文件

（4）磋商保证金凭证

（5）技术和商务偏离表

（6）相关技术、商务、服务响应承诺及资料

（7）供应商提交的其他资料

（8）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作为响应文件组成部分的其他内容（若有）

2. 据此函，我方宣布响应承诺如下：

2.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澄清、修改、补充或更正文件（如有的话）和有关附件，我方完全熟悉和理解其中的要求、条款和条件，且无任何异议。除了我方已在技术和商务偏离表中列出的负偏差和不响应外，我方承诺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项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其附件资料如果有涉及应当保密的内容，我方将严格遵守规定，不将应当保密的内容泄密给第三方或另作它用，如有违反，采购人可依法追究我方的法律责任。

2.2 一旦我方获得成交，我方将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我方提交的响应文件（包括首次响应文件、补充澄清、最后报价等响应文件）中的承诺，投入项目所需相关资源，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组织有经验的人员做好项目的实施和服务工作。贵方向我方发出成交通知书后，我方承诺遵守国家相关法律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并在规定的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3 我方承诺：递交的所有响应文件（包括首次响应文件、补充澄清、最后报价等响应文件）在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第 4 项规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内始终保持有效，我方将受此约束。我方对响应文件中的所有承诺、声明、数据和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我方响应文件中有关复印件或扫描件资料均与原件一致。如有违反，我方将承担法律责任和后果。

2.4 我方已经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磋商保证金有效期与响应文件有效期一致，我方如果发生任何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述不予退还磋商保证金的情况，则我方的磋商保证金将被贵方不予退还，我方对此无异议。磋商保证金或保函有效期与响应文件有效期保持一致。

2.5 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目磋商采购有关的数据或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2.6 我方联系方式、电子信箱和通信地址等信息如下，用于接受贵方发出的与本次磋商活动有关的一切往来信息或通知（包括补充、澄清和成交通知等），我方自行承担信息错误、通讯设备故障或延误查收信息

给我方带来的后果和责任。 贵方按我方写明的下述联系方式、电子信箱或通信地址发出任何信息或通知，均视同为我方已收悉并知晓，我方均予以认可。

2.7 我方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2.8 我方承诺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磋商小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监管部门进一步审查其中任何资料真实性的要求。

通信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传真号：_____

联系电话（固定电话和移动电话）：_____

供应商代表：_____（签字）_____

供应商代表电子信箱：_____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开标（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FJXF[CS]2026038

项目名称：漳州市消防救援支队科普教育基地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包：1

供应商名称：

序号	报价内容	最高限价	响应报价	价款形式
1	漳州市消防救援支队科普教育基地设备采购项目	716466.00 元	元	总价

备注：无

时间： 年 月 日

签章：

投标（响应）报价明细表

项目编号：FJXF[CS]2026038

项目名称：漳州市消防救援支队科普教育基地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包：1

供应商名称：

分区	品目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品牌	型号	产地	单价 (元)	合计 (元)
火灾警示教育区	1-1	室内全彩屏（核心产品）	9.32	m²					
	1-2	电源	31	个					
	1-3	接收卡	13	张					
	1-4	钢结构	9.71	m²					
	1-5	LED 处理器	1	台					
	1-6	发布盒	1	台					
	1-7	音响	2	台					
	1-8	功率放大器	1	台					
案例警示墙	1-9	显示屏	1	台					
	1-10	互动系统	1	项					
火灾沉浸式体验	1-11	投影仪	3	台					
	1-12	投影支架	3	个					
	1-13	多媒体融合软件	3	通道					
	1-14	控制主机	1	台					
	1-15	功放	1	台					
	1-16	音响	4	个					
	1-17	烟雾机	2	台					
	1-18	火焰机	2	台					
	1-19	互动系统	1	套					
	1-20	定制触摸屏	1	套					
	1-21	数字内容	1	套					
消防安全常识教育	1-22	平板	1	台					
	1-23	AR 扫描识别软件	1	套					

区	1-24	消防实物展示	1	套					
	1-25	互动知识系统软件	2	套					
	1-26	显示机	1	台					
	1-27	消防标志学习系统	1	套					
火灾发生 原理演示 区	1-28	火灾成因实验舱	4	台					
	1-29	粉尘爆炸模拟	1	台					
	1-30	燃气爆炸模拟	1	台					
楼宇火灾 原理演示	1-31	建筑场景剖面图板	1	套					
	1-32	集成中央控制器模 块	1	套					
	1-33	联动演示控制主机 改造	1	套					
	1-34	定制触摸屏	1	套					
	1-35	3D 数字内容	1	项					
	1-36	控制程序	1	套					
隐患实景 模拟	1-37	数字内容	1	项					
	1-38	控制程序	1	项					
	1-39	传感器	1	套					
	1-40	客厅隐患道具及隐 患点	1	套					
	1-41	卧室隐患道具及隐 患点	1	套					
	1-42	造景装饰	1	套					
隐患查找 互动体验	1-43	显示机	1	台					
	1-44	隐患查找软件	1	项					
火灾应对 实训区	1-45	显示机	1	台					
	1-46	智能灭火器	4	个					
	1-47	灭火钣金台	1	台					
	1-48	主机	1	台					
	1-49	互动软件	1	项					

	1-50	互动内容	1	套					
数字孪生 操作台	1-51	显示触控一体机	1	台					
	1-52	体感器	1	个					
	1-53	数字内容	1	项					
烟雾逃生 通道	1-54	触摸一体机	1	台					
	1-55	综合模块	1	项					
	1-56	监控系统	1	套					
	1-57	监控显示器	1	台					
	1-58	平板	1	台					
	1-59	逃生物品控制程序	1	项					
	1-60	总控系统	1	项					
实操实物 器材展示	1-61	视频素材及内容	1	项					
	1-62	实操实物器材	1	套					
模拟报警 装置	1-63	119 模拟报警终端	1	台					
	1-64	拟电话改装	1	套					
	1-65	119 模拟报警系统	1	套					
消防知识 多人答题 系统	1-66	显示一体机	1	台					
	1-67	抢答器	3	台					
	1-68	消防知识抢答软件	1	项					
福吉娃娃 机	1-69	福吉娃娃机	1	套					
休息及宣 传区域	1-70	显示屏	1	台					
	1-71	数字内容	1	套					
	1-72	机柜	1	台					
	1-73	监控显示器	1	套					
	1-74	硬盘录像机	1	套					
	1-75	硬盘	1	个					
	1-76	POE 交换机	1	台					

	1-77	综合费用	1	项					
/	1-78	触控一体机	5	台					
总价合计（元）									

合计：

备注：无

时间： 年 月 日

签章：

附件 3 资格证明文件

附件 3-1 参加竞争性磋商的声明函（若有）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1、关于贵方____年____月____日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公告（或采购邀请），本签字人代表供应商参加竞争性磋商，我方提供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相应资料和说明。本签字人确认响应文件中所有提交的文件、声明或资料（包括但不限于资格证明文件）是真实的、合法的、准确的、有效的。

2、供应商的基本概况：

2.1 供应商单位名称：_____

2.2 注册地址：_____

2.3 单位负责人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备注：“单位负责人”指单位法定代表人（供应商为法人的）或法律、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

对于接受联合体形式的磋商且供应商是联合体的，则联合体各成员都应当提交本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代表：_____（签字）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3-2 供应商的资格声明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1、我方已知晓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并认真审核自身情况，在此郑重声明，我方具备并满足下列各项条款的规定。本声明如有虚假或不实之处，我方将失去合格供应商资格且我方的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对供应商的要求	供应商对是否符合要求做如实声明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磋商文件对合格供应商的一般规定	供应商对是否违反一般规定做如实声明
供应商除了应遵守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及财政部、福建省财政厅有关政府采购文件的规定外，还应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强制性规定。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除整体设计、规范编制和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之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合法性、准确性、有效性负责，并愿意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过程中贵方要求提供全部现有资料、数据、文件等予以证实。

备注：对于接受联合体形式的磋商且供应商是联合体的，则联合体各成员都应当提交本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代表：_____（签字）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3-3 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的单位负责人（填写“单位负责人全名”）授权（填写“供应商代表全名”）为我方的供应商代表，代表我方参加（填写“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响应磋商，全权代表我方处理响应磋商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递交响应文件、参与磋商、澄清、签约等工作。供应商代表在响应磋商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方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

供应商代表无转委托。特此授权。

（以下无正文）

单位负责人：_____身份证号：_____手机：_____

供应商代表：_____身份证号：_____手机：_____

授权方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接受授权方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签署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单位负责人、供应商代表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要求：真实、有效、清晰

※注意：

- 1、企业（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除外）、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法人的“单位负责人”指法定代表人，即与实际提交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载明的一致。
- 2、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以法人身份参加磋商的，“单位负责人”指法定代表人，即与实际提交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载明的一致；以非法人身份参加磋商的，“单位负责人”指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即与实际提交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载明的一致。
- 3、负责响应文件签字的供应商代表如果不是上述规定的单位负责人，则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本授权书，纸质响应文件正本中的本授权书应为原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可不填写本授权书，但应当提供其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4、对于接受联合体形式的磋商且供应商是联合体的，则只需要联合体的牵头方提交本授权书，在纸质响应文件正本中的本授权书应为原件

附件 3-4 证明材料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 供应商为法人（包括企业、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

现附上由（填写“签发机关全称”）签发的我方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请填写法人的具体证照名称）复印件，该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 供应商为非法人（包括其他组织、自然人）的

☐ 现附上由（填写“签发机关全称”）签发的我方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请填写非自然人的非法人的具体证照名称）复印件，该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 现附上由（填写“签发机关全称”）签发的我方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请填写自然人的身份证件名称）复印件，该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注意：

1、请供应商根据实际情况填写，在相应的（ ）中打“√”并选择相应的“□”（若有）后，再按照本格式的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2、供应商为企业的，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供应商为事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供应商为社会团体的，提供有效的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供应商为合伙企业、个体工商户的，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供应商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材料复印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件复印件；其他供应商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提供有效的相应具体证照复印件。

3、对于接受联合体形式的磋商且供应商是联合体的，则联合体各成员都应当提交本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代表_____（签字）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财务状况报告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 ） 供应商提供财务报告的

☐ 企业适用：现附上我方（填写“具体的年度、或半年度、或季度”）财务报告复印件，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若有）、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和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 事业单位适用：现附上我方（填写“具体的年度、或半年度、或季度”）财务报告复印件，包括资产负债表、收入支出表或收入费用表、财政补助收入支出表（若有）、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和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 社会团体、民办非企单位适用：现附上我方（填写“具体的年度、或半年度、或季度”）财务报告复印件，包括资产负债表、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和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 ） 供应商提供资信证明的

☐ 非自然人适用（包括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和其他组织）：现附上我方银行：（填写“开户银行全称”）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 自然人适用（包括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和其他组织）：现附上我方银行：（填写自然人的“个人账户的开户银行全称”）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注意事项：

1、请供应商按照自身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在其中相应的（ ）中打“√”并选择相应的“□”（若有）后，再按照本格式的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复印件即可。

2、供应商提供的财务报告复印件（成立年限按照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推算）应符合下列规定：

2.1 成立年限满1年及以上的供应商，提供经审计的上一年度的年度财务报告。

2.2 成立年限满半年但不足1年的供应商，提供该半年度中任一季度的季度财务报告或该半年度的半年度财务报告。

※无法按照本格式注意事项第2.1、2.2条规定提供财务报告复印件的供应商，应按照本格式注意事项的要求选择提供资信证明复印件。

3、对于接受联合体形式的磋商且供应商是联合体的，则联合体各成员都应当提交本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代表_____（签字）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依法缴纳税收证明材料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1、依法缴纳税收的供应商

☐ 法人（包括企业、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

现附上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期间我方缴纳（包括但不限于税务机关出具的专用收据、税收缴纳证明或税收代缴银行的缴款收讫凭证）等税收凭据复印件，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 非法人（包括其他组织、自然人）的

现附上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期间我方缴纳（包括但不限于税务机关出具的专用收据、税收缴纳证明或税收代缴银行的缴款收讫凭证）等税收凭据复印件，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2、依法减免税收的供应商

☐ 现附上我方依法免税证明材料复印件，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注意

1、请供应商根据实际情况填写，在相应的（☐）中打“√”，并按照本格式的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2、供应商提供的税收凭据复印件应符合下列规定：

2.1 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不含截止时间的当月）已依法缴纳税收的供应商，提供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不含截止时间的当月）中任一月份的税收凭据复印件。

2.2 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的供应商，视同满足本项资格条件要求。

2.3 若为依法免税范围的供应商，提供依法免税证明材料的，视同满足本项资格条件要求。

供应商代表_____（签字）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1、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

☐ 法人（包括企业、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

现附上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我方缴纳的社会保险凭据（限：税务机关/社会保障资金管理机关的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社会保险的银行缴款收讫凭证）复印件，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 非法人（包括其他组织、自然人）的

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我方缴纳的社会保险凭据（限：税务机关/社会保障资金管理机关的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社会保险的银行缴款收讫凭证）复印件，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2、依法不需要缴纳或暂缓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

☐ 现附上我方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复印件，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注意

1、请供应商根据实际情况填写，在相应的（☐）中打“√”，并按照本格式的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2、供应商提供的社会保险凭据复印件应符合下列规定：

2.1 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不含截止时间的当月）已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提供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不含截止时间的当月）中任一月份的社会保险凭据复印件。

2.2 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的供应商，视同满足本项资格条件要求。

2.3 若为依法不需要缴纳或暂缓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提供依法不需要缴纳或暂缓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的，视同满足本项资格条件要求。

供应商代表_____（签字）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材料声明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并对本声明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否则产生不利后果由我方承担责任。

特此声明。

※注意：

1. 磋商文件“供应商的资格”中特定资格条件如果没有特别规定，则由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按上述格式提供其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即可，声明函应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2. 如果根据项目的特点和需要，对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有特别专项要求的，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磋商文件“供应商的资格”中特定资格条件进行明确约定，供应商可以不用提供上述格式要求的声明函，但必须按特定资格条件的规定提供相应专项证明材料，并对相应证明材料的真实性负责。
3. 对于接受联合体形式的磋商且供应商是联合体的，则联合体各成员都应当提交本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代表_____（签字）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我方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即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否则产生不利后果由我方承担责任。

特此申明。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意：

1、“重大违法记录”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件的规定，“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2、请供应商根据实际情况如实声明，否则视为提供虚假材料。

附件 3-5 信用记录查询结果

1、由磋商小组通过网站查询并打印供应商的信用记录。

2、经查询，供应商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三年内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重大违法记录且相关信用惩戒期限未届满的，其资格审查不合格。

3、供应商应了解自身的信用记录情况。当供应商受到 200 万以上罚款的行政处罚且该罚款不属较大数额罚款时，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此项罚款不属于较大数额罚款的依据（如提供：相关法律制度的规定、行政执法机构对该罚款不属于较大数额罚款的认定或者其他有效依据）。

附件 3-6 联合体协议
（接受联合体的项目使用）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兹有（填写“联合体中各方的全称”，各方的全称之间请用“、”分割）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填写“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 ）的响应磋商。现就联合体参加本项目响应磋商的有关事宜达成下列协议：

一、联合体各方应承担的工作和义务具体如下：

1、牵头方（全称）：（填写“工作及义务的具体内容”）；

2、成员方：

2.1（成员一的全称）：（填写“工作及义务的具体内容”）；

.....

二、联合体各方的合同金额占比，具体如下：

1. 牵头方（全称）的合同金额占合同总额的____%；

2. 成员方：

2.1（成员 1 的全称）的合同金额占合同总额的____%；

.....

三、联合体各方约定：

1、由（填写“牵头方的全称”）代表联合体办理参加本项目报价的有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注册账号、派出供应商人代表、提交响应文件及参加开标、谈判、澄清等），在此过程中，供应商代表签字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结果，联合体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

2、联合体各方约定由（填写“牵头方的全称”）代表联合体办理磋商保证金事宜。

3、若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则联合体只能确定由其中一方的条件参与商务部分的评标。因此，联合体各方约定以（应填写“其中一方的全称”，如：联合体确定以成员一的条件参与商务部分的评标，则填写“成员一的全称”...；否则填写“无”）的条件参与商务部分的评标。

四、若中标，牵头方将代表联合体与采购人就合同签订事宜进行协商；若协商一致，则联合体各方将共同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就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五、本协议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政府采购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六、本协议一式（填写具体份数）份，联合体各方各执一份，电子响应文件中提交一份。

（以下无正文）

牵头方：（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成员一：（全称并加盖成员一的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

成员**：（全称并加盖成员**的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注意：

- 1、磋商文件接受联合体报价且供应商为联合体的，供应商应提供本协议；否则无须提供。
- 2、本协议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应按照本章载明的格式提供“单位授权书”。
- 3、在以联合体形式落实中小企业预留份额项目中，供应商除了要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还需提供本协议。
- 4、在以联合体形式落实中小企业预留份额项目中，供应商除了要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还需提供本协议。

附件 3-7 分包意向协议（若有）

甲方（总包方）：_____（即本项目的供应商）

乙方（分包方）：_____

兹有甲方参加（填写“项目名称”）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甲方期望将采购项目的部分采购标的分包给乙方完成，而乙方保证能够向甲方提供本协议项下的采购标的，甲、乙双方就合同分包的有关事宜达成下列协议：

一、分包标的

（根据双方的意向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

二、分包合同金额占比

分包合同价占报价总价的比例：_____%

三、其他条款

分包合同标的交付时间、地点和条件，质量要求和标准，验收，款项的支付，履约担保，违约责任，质量保证，知识产权，合同纠纷处理方式，不可抗力等条款待甲方中标（成交）后，根据甲方与采购人签订的总包合同确定具体的内容。

甲方：	乙方：
住所：	住所：
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联系方法：	联系方法：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签订地点：_____	
签约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意：

1. 磋商文件接受合同分包且供应商拟将合同分包的，应提供本协议；否则无须提供。
2. 本协议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应按照本章载明的格式提供“单位授权书”。
3. 在以合同分包形式落实中小企业预留份额项目中，供应商除了要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还需提供本协议。

附件 3-8 其它资格证明文件（若有）

说明：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根据项目的特点和需要，在磋商文件“供应商的资格”中特定资格条件，对其它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具体规定，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在此项下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2、若磋商文件规定接受联合体形式且供应商为联合体的，涉及联合体成员的其它资格证明文件在此处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供应商代表_____（签字）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4 磋商保证金凭证

编制说明

- 1、在此项下提交的“磋商保证金”材料可使用转账凭证复印件。
- 2、磋商保证金是否已提交按照磋商文件规定执行。

附件 5-1 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供应商名称：（全称加盖单位公章）项目编号：_____

采购包	章节条目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	响应文件响应承诺	是否偏离及说明

注：（1）竞争性磋商文件（含技术和服务要求等）规定的各相关条款要求，如果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没有以书面方式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和条款提出不满足或不响应或负偏离，则视为供应商能够完全理解并满足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各相关条款要求。如有不满足或不响应或负偏离，不管是多么微小，供应商都应在响应文件中按上表格式加以如实详细说明，否则，供应商成交后才提出或者被采购人发现的任何负偏离或不响应或不满足均视为成交供应商违约，按供应商虚假承诺骗取成交处理，采购人将取消其成交供应商资格，其磋商保证金（如果未签订合同）将不予退还，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还必须进行赔偿并负相关责任。

（2）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或者供应商需要说明的内容需要通过图片、视频等特殊表达；无法适用上表格式文字说明的，则供应商可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和页码索引，再另页具体提交应答。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附件 5-2 商务条件和其它事项响应表

供应商名称：（全称加盖单位公章）项目编号：_____

采购包	章节条目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要求	响应文件响应承诺	是否偏离及说明

注：（1）竞争性磋商文件（含技术和服务要求等）规定的各相关条款要求，如果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没有以书面方式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和条款提出不满足或不响应或负偏离，则视为供应商能够完全理解并满足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各相关条款要求。如有不满足或不响应或负偏离，不管是多么微小，供应商都应在响应文件中按上表格式加以如实详细说明，否则，供应商成交后才提出或者被采购人发现的任何负偏离或不响应或不满足均视为成交供应商违约，按供应商虚假承诺骗取成交处理，采购人将取消其成交供应商资格，其磋商保证金（如果未签订合同）将不予退还，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还必须进行赔偿并负相关责任。

（2）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或者供应商需要说明的内容需要通过图片、视频等特殊表达；无法适用上表格式文字说明的，则供应商可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和页码索引，再另页具体提交应答。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附件 6 相关技术、商务、服务响应承诺及资料

说明：

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根据项目的特点和需要，在磋商文件中对供应商需要提供的相关技术、商务、服务响应承诺及资料进行具体规定或附表格式，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相关承诺及材料，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2. 如果没有特别要求的，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的要求以及特点，提供相关技术、商务、服务响应承诺及资料，格式自拟。

供应商代表_____（签字）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7 供应商提交符合政府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

附件 7-1-1 中小企业声明函（若有）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意：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供应商须按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填列，多品目项目中须按上表要求逐条填列，否则，其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将被判定为无效声明函，由此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涉及资格的按无效报价处理；涉及价格评审优惠的，不予认定）。

3、供应商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供应商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项目属性为货物且供应商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政策支持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附件 7-1-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有）

本供应商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供应商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供应商参加贵单位的（填写“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活动：

☐ 提供本供应商制造的（填写“所投采购包、品目号”）货物，或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填写“所投采购包、品目号”）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说明：只有部分货物由残疾人福利企业制造的，在该货物后标★）

☐ 由本供应商承建的（填写“所投采购包、品目号”）工程

☐ 由本供应商承接的（填写“所投采购包、品目号”）服务；

本供应商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代表_____（签字）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1）若供应商不符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用提供本声明函，否则视为提供虚假材料。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前，如果已向磋商小组提交上述声明函，视同为供应商符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享受价格扣除的优惠政策。

（2）请供应商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本声明函，并在相应的（）中打“√”。

（3）纸质响应文件正本中的本声明函（若有）应为原件。

（4）若《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内容不真实，视为提供虚假材料。

附件 7-1-3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供应商为监狱企业，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接的服务），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附件 7-2 优先类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价格扣除证明材料（若有）

项目编号：_____

	本采购包内属于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情况			
采购包	品目号	产品名称	认证种类	
*	*-1		供应商自行填写种类，并上传证明附件以便评审查看	
	...			
备注				

※注意：

- 1、对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计算价格扣除时，只依据投标（响应）文件“投标（响应）报价明细表”以及“优先类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价格扣除适用，若有）。
- 2、本表以采购包为单位，不同采购包请分别填写；同一采购包请按照其品目号顺序分别填写。
- 3、具体统计、计算：
 - 3.1 若同一采购包内的单个或多个货物取得或同时取得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等两项或多项认证的，均按照单个货物对应一项认证的原则统计、计算 1 次。
 - 3.2 计算结果若除不尽，可四舍五入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
 - 3.3 投标人(供应商)按照采购文件要求认真统计、计算。
 - 3.4 若无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不填写本表。
 - 3.5 强制类节能产品不享受价格扣除。

供应商代表： （签字）

日期：年月日

附件 8 要求作为响应文件组成部分的其他内容（若有）

说明：

- 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根据项目的特点和需要，在磋商文件中对要求作为响应文件组成部分的其他内容进行具体规定或附表格式，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相关承诺及材料，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 2、供应商根据自身实际情况编写有关资料包括如供应商单位简介、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或供应商自己认为体现自身优势，需要补充说明的其它资料，格式自拟。

供应商代表_____（签字）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